

股票简称：华润三九

股票代码：000999



华润三九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龙华新区观澜高新园区观清路1号)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保荐人（主承销商）



CICCC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SEN

GUOSEN SECURITIES CO., LTD.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16-26层)

签署日期：2013年5月7日

重要声明

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的全部内容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3 号——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其它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发行人的实际情况编制。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封面载明日期，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公司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价值或者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凡欲认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请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并进行独立投资判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规定，本期债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凡认购、受让并合法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均视同自愿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将置备于债券受托管理人处，并按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方式予以公布，债券持有人有权随时查阅。

除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外，发行人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或实体提供未在本募集说明书中列明的信息和本募集说明书作任何说明。投资者若对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期债券时，应特别审慎地考虑募集说明书第二节所述的各项风险因素。

重大事项提示

一、本期债券发行上市

本期债券信用级别为 AA+；本期债券上市前，发行人最近一年末净资产为 55.76 亿元（201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中股东权益合计），资产负债率为 35.26%；债券上市前，发行人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 8.64 亿元（2010 年、2011 年和 2012 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不少于本期债券一年利息的 1.5 倍。本期债券发行及挂牌上市安排请参见发行公告。

二、上市后的交易流通

本期债券发行后拟安排在深交所上市交易，由于具体上市审批或核准事宜需要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发行人目前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一定能够按照预期在深交所上市，亦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会在债券二级市场有活跃的交易。

因此，投资者应清楚所面临的潜在风险，即投资者可能无法立即出售其持有的本期债券，或即使投资者以某一价格出售其持有的本期债券，投资者也可能无法获得与发达二级市场上类似投资收益水平相当的收益。

三、评级结果及跟踪评级安排

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

中诚信证评将在本期债券信用级别有效期内或者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本期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跟踪评级包括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在跟踪评级期限内，中诚信证评将于发行人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并发布定期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在此期限内，如发行人发生可能

影响本期债券信用级别的重大事件，应及时通知中诚信证评，并提供相关资料，中诚信证评将就该事项进行调研、分析并发布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

如发行人未能及时或拒绝提供相关信息，中诚信证评将根据有关情况进行分析，据此确认或调整主体、债券信用级别或公告信用级别暂时失效。

中诚信证评的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通过中诚信证评公司网站（www.ccxr.com.cn）及深交所网站（www.szse.cn）予以公告。

四、医药行业规范管理风险

我国政府一贯高度重视药品安全监管，多年来以强化药品安全监管、保障公众用药安全为目标，逐步建立健全药品安全监管体制与法制，不断完善药品供应体系，稳步提高药品质量安全保障水平。新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对企业生产药品所需要的原材料、厂房、设备、卫生、人员培训和质量管理等均提出了更高要求，如公司不能作出相应调整和完善，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的影响。

五、债务结构风险

截至2012年12月31日、2011年12月31日和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35.26%、36.17%和26.72%。本期债券发行后，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大，未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仍有上升的可能，且若未来公司的经营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负债水平不能保持在合理的范围内，则有可能出现无法按期足额兑付本期债券本息的风险。

六、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适用性

债券持有人进行表决时，以每一张未到期的本期债券为一表决权。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全体本期债券持有人（包括未出席会议、出席会议但明示表达不同意见或弃权的债券持有人）具有同等的效力和约束力。

债券持有人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均视作同意并接受公司为本期债券制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签订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七、关联交易金额及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公司关联交易主要为关联方之间采购和销售商品、提供劳务。2012年，公司关联交易中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金额合计 1,925.00 万元；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金额合计 58,811.21 万元，占同类交易金额的 8.80%。公司本部及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已签署了相应的关联交易协议，但若关联交易不能严格遵循公平、公正和公开的市场原则开展相关业务，则可能对发行人及关联企业的盈利情况产生不利影响。

目 录

释 义	1
第一节 发行概况	6
一、本次债券的发行授权及核准	6
二、本期公司债券发行的基本情况及发行条款	6
三、本期公司债券发行上市安排	9
四、本次发行有关机构	9
五、认购人承诺	14
六、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利害关系	15
第二节 风险因素	16
一、与本期公司债券相关的风险	16
二、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17
第三节 发行人的资信状况	22
一、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22
二、发行人主要资信情况	24
第四节 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	26
一、具体偿债计划	26
二、偿债资金来源	26
三、偿债保障措施	27
四、违约责任	29
第五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	30
一、债券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	30
二、债券持有人行使权利的形式	31
三、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主要内容	31
四、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适用性	37
第六节 债券受托管理人	38
一、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聘任	38
二、发行人的权利、职责和义务	39
三、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权利、职责和义务	41
四、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42
五、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报酬	44
六、违约责任	44
七、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条件和程序	45
第七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47
一、发行人概况	47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及股权结构	48
三、发行人组织结构以及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50

四、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52
五、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54
六、发行人业务介绍	64
七、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67
八、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78
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	47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准及注册会计师意见	83
二、本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84
三、最近三年的财务指标	96
四、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0
五、本期公司债券发行后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	120
第九节 本次募集资金的运用	123
一、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123
二、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124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126
一、发行人最近一期期末对外担保情况	126
二、发行人涉及的未决诉讼、仲裁事项	126
第十一节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及相关中介机构声明	127
一、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31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141
三、主承销商声明	142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143
五、审计机构声明	144
六、债券信用评级机构声明	147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	148

释 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华润三九/本公司/公司/发行人	指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华润	指 中国华润总公司
华润集团	指 华润（集团）有限公司
华润股份	指 华润股份有限公司
华润医药集团	指 华润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三九集团	指 三九企业集团（深圳南方制药厂）
华润医药投资	指 华润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华润医药控股	指 华润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华润三九（黄石）	指 华润三九（黄石）药业有限公司
金蟾生化	指 安徽金蟾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南昌百安	指 南昌百安实业有限公司
三九连锁	指 深圳市三九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淮海公司	指 安徽淮海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华益润生	指 深圳华益润生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成都物业	指 成都圣安卓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企管	指 深圳市三九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五丰行	指 香港五丰行有限公司
成都投资	指 成都三九投资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数字健康	指 深圳三九数字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顺峰药业	指	广东华润顺峰药业有限公司
A股	指	公司于中国境内发行的、以人民币认购的每股面值1元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本次债券	指	根据发行人于2012年12月10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2012年第九次会议和于2012年12月28日召开的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的本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	指	2013年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
本次发行	指	本期债券的公开发行
本募集说明书/募集说明书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募集说明书摘要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
发行公告	指	发行人在发行前刊登的《2013年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
债券持有人	指	根据债券登记托管机构的记录显示在其名下登记拥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2013年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债券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簿记	指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	
主承销商	指 除特别指明，指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 《2013年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会计师/审计机构	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2010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司2011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审计报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2012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审计报告。
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信用评估机构/中诚信证评	指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中国/我国/国内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试点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
《公司章程》	指 发行人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工作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
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人民币元
最近三年/近三年	指 2010年、2011年、2012年
医药工业	指 医药制造业。主要包括化学制药工业（包括化学原料药业和化学制剂业）、中成药工业、中药饮片工业、生物制药工业、医疗器械工业、制药机械工业、医用材料及医疗用品制造工业等八个子行业
OTC	指 非处方药（OTC，Over the Counter Drug）。是指经国家卫生行政部门规定或审定后，不需要医师或其他医疗专业人员开写处方即可购买的药品。一般公众凭自我判断，按照药品标签及使用说明就可自行使用
处方药	指 必须凭执业医师或执业助理医师处方才可调配、购买和使用的药品
中药	指 中医用药，为中国传统中医特有药物。中药按加工工艺分为中成药、中药材
抗生素	指 由微生物（包括细菌、真菌、放线菌属）或高等动植物在生活过程中所产生的具有抗病原体或其它活性的一类次级代谢产物，能干扰其他生活细胞发育功能的化学物质
参附注射液	指 一种以红参、附片为主要成份的中成药，回阳救逆，益气固脱的作用
GAP	指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制订的我国中药材生产质量管理规范（GAP），对中药材生产的基地选定、品种栽培、采收加工、质量标准做出了相应的规定。
IMS Health	指 艾美仕市场研究公司，是全球领先的为医药健康产业

提供专业信息和战略咨询服务的公司

GSP 指 《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指在药品流通过程中，针对计划采购、购进验收、储存、销售及售后服务等环节而制定的保证药品符合质量标准的一项管理制度。

GMP 指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指药品生产和质量管理的基本准则，适用于药品制剂生产的全过程和原料药生产中影响成品质量的关键工序。新版GMP于2011年2月12日由卫生部颁布。

SFDA 指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本募集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发行概况

一、本次债券的发行授权及核准

本公司拟发行总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公司债券，采取分期方式发行，其中首期发行 5 亿元，该事项于 2012 年 12 月 10 日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12 年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12 年 12 月 28 日经本公司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本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26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286 号”文核准，将在中国境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10 亿元公司债券。

根据上述核准情况，本公司将在中国境内采取分期方式公开发行不超过 10 亿元的公司债券，其中首期发行规模为 5 亿元，自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债券发行之日起六个月内发行完毕，剩余数量将按照《试点办法》的相关规定，根据本公司的发展状况和资金需求，自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债券发行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发行完毕。

本次发行采取分期发行的方式，本期债券为首期发行。

二、本期公司债券发行的基本情况及发行条款

债券名称：2013 年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

发行主体：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规模：本次债券的发行总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采取分期方式发行，本期债券为首期发行，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5 亿元。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5 年期固定利率品种，附第 3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在存续期的前 3 年内固定不变。如发行人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其存续期限后 2 年票面利率为

存续期限前 3 年票面利率加上上调基点，在其存续期限后 2 年固定不变；如发行人未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其存续期限后 2 年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本期债券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发行人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将到期的利息和/或本金足额划入债券登记机构指定的银行账户后，不再另计利息。

本期债券票面利率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通过网下询价结果协商确定。

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上调其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的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上调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发行人将按照深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公司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回售申报：自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公司债券面值总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申报日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决定。

债券票面金额：人民币 100 元。

发行价格：按票面金额平价发行。

债券认购单位：投资者认购的债券金额为人民币 1,000 元的整数倍且不少于人民币 1,000 元。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债券登记机构开立

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

发行方式和发行对象：发行方式和发行对象安排请参见发行公告。

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本期公司债券不安排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起息日：2013年5月9日开始计息，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每年的5月9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

付息日：2014年至2018年每年的5月9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自2014年至2016年每年的5月9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18年5月9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到期日为2016年5月9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还本付息方式：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还本付息将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未安排担保。

信用级别：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级别为AA+，本期债券信用级别为AA+。

网上网下发行安排：本期债券网上、网下预设的发行数量占本期债券初始发行规模的比例分别为10%和90%。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将根据网上发行情况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如网上发行数量获得全额认购，则不进行回拨；如网上发行数量认购不足，则将剩余部分全部回拨至网下发行。采取单向回拨，不进行网下向网上回拨。

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负责组织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发行费用概算：本次发行费用概算不超过本期债券发行总额1.5%，主要包括保

荐及承销费用、受托管理费用、审计师费用、律师费用、资信评级费用、发行推介费用、信息披露费用等。

募集资金用途：扣除发行费用后，本期债券所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及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

拟上市地：深交所。

质押式回购：本公司主体评级和本期债券评级均为 AA+，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具体折算率等事宜将按深交所及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三、本期公司债券发行上市安排

（一）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安排

发行公告刊登日期：2013 年 5 月 7 日。

预计发行期限：2013 年 5 月 9 日至 2013 年 5 月 13 日，共 3 个工作日。

网上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的申购期：2013 年 5 月 9 日。

网下认购期：2013 年 5 月 9 日至 2013 年 5 月 13 日。

（二）本期债券上市安排

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向深交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本期债券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四、本次发行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龙华新区观澜高新园区观清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宋清

联系人：周辉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华新区观澜高新园区观清路 1 号华润三九医药工业园

联系电话：0755-83360999

传真：0755-83360999-396006

邮政编码：518110

(二) 承销团：

1、保荐人（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法定代表人：李剑阁

联系人：翁阳、周家祺、李航、刘华欣、杨凝、张彦璐

联系地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

电话：010-65051166

传真：010-65059092

邮政编码：100004

2、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16-26 层

法定代表人：何如

联系人：刘卫兵、黄龄仪、吴凤来、袁科、于洁泉、王浩、王伟洲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27 楼

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755-82135199

邮政编码：518001

3、承销团成员：

国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华里外馆斜街甲 1 号泰利明苑写字楼 A 座二区四层

法定代表人：黎维彬

联系人：李彦历、柳叶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 1 号来福士办公楼 23 层

电话：010-51789176、010-51789231

传真：010-51789206

邮政编码：100007

(三) 审计机构：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6 楼

法定代表人：杨绍信

联系人：周伟然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16 号京基 100 - A 座 34 楼

电话：0755-82618886

传真：0755-82618800

邮政编码：518000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即东三办公楼)17 层 01-12 室

法定代表人：葛明

联系人：陈宇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东路华润大厦 21 楼

电话：0755-25028185

传真：0755-25026185

邮政编码：518000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法定代表人：朱建弟

联系人：王景波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3 层

电话：010-68278880

传真：010-68238100

邮政编码：100039

（四）资信评级机构：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 760 号安基大厦 8 楼

法定代表人：关敬如

联系人：肖鹏、吴楚斯

联系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 760 号安基大厦 8 楼

电话：021-51019090

传真：021-51019030

邮政编码：200011

(五) 发行人律师：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住所：中国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甲 6 号 SK 大厦 36-37 层

负责人：张学兵

联系人：杨育红、杜进

联系地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甲 6 号 SK 大厦 36-37 层

电话：010-59572288

传真：010-65681838

邮政编码：100022

(六) 公司债券登记、托管、结算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3 号中信大厦 18 楼

总经理：戴文华

电话：0755-25938000

传真：0755-25988122

(七) 本期债券申请上市的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住所：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5 号

总经理：宋丽萍

电话：0755-82083333

传真：0755-82083275

(八)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法定代表人：李剑阁

联系人：李航、张彦璐

联系地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

电话：010-65051166

传真：010-65059092

邮政编码：100004

(九) 保荐人（主承销商）收款银行：

户名：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市分行国贸支行

账号：11001085100056000400

大额支付系统号：105100010123

五、认购人承诺

购买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包括本期债券的初始购买人和二级市场的购买人及以其他方式合法取得本期债券的人，下同）被视为作出以下承诺：

（一）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本期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二) 本期债券的发行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该等变更；

(三) 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本期债券在深交所上市交易，并由保荐人（主承销商）代为办理相关手续，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安排。

六、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利害关系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下列事项外，发行人与发行人聘请的与本期债券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实质性利害关系：

华润（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华润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72% 的股权，后者通过全资子公司华润医药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发行人 63.59% 的股权；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持有国信证券 30% 的股权。华润（集团）有限公司和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分别为华润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持股比例为 51%）。

第二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期债券时，应特别审慎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与本期公司债券相关的风险

（一）利率风险

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宏观经济、金融政策以及国际环境变化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由于本期债券期限较长，可能跨越一个以上的利率波动周期，市场利率的波动可能使本期债券投资者的实际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偿付风险

虽然发行人目前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和资产质量良好，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如果由于发行人不能预料或不能控制的市场及环境变化，导致发行人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中获得足够资金，则可能会影响本期债券本息到期时的按期兑付。

（三）流动性风险

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本公司将积极申请本期债券在深交所上市流通。由于具体上市审批事宜需要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并依赖于有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或核准，公司目前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一定能够按照预期在深交所交易流通，且具体上市进程在时间上存在不确定性。此外，证券交易市场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投资者分布、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的影响，公司亦无法保证本期债券在交易所上市后本期债券的持有人能够随时并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债券。

因此，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在购买本期债券后可能面临由于债券不能及时上市流通无法立即出售本期债券，或者由于债券上市流通后交易不活跃甚至出现无法持续成交的情况，不能以某一价格足额出售其希望出售的本期债券所带来的流动性风险。

（四）本期债券安排所特有的风险

尽管在本期债券发行时，发行人已根据现时情况安排了偿债保障措施来控制和降低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风险，但是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可能由于不可控的市场、政

策、法律法规变化等因素导致目前拟定的偿债保障措施不完全充分或无法完全履行，进而影响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发行人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不进行提前偿付，因此本期债券不存在由于发行人提前偿付而影响投资人利益的可能。

（五）资信风险

发行人资信状况良好，最近三年的贷款偿还率和利息偿付率为 100%，能够按时偿付债务本息。但是，由于宏观经济的周期性波动和医药行业自身的运行特点，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如果发生不可控的市场环境变化，发行人可能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中获得足额资金，从而影响其偿还到期债券本息，导致发行人资信水平下降。

（六）评级的风险

本期债券评级机构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级别为 AA+，本期债券信用级别为 AA+，表明本期债券本息的偿付有着充分而可靠的保障，尽管某些债务保护因素可能会发生变化，但这些变化带来的影响不会损害其相当稳定的保障。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若出现任何影响发行人信用级别或债券信用级别的事项，评级机构调低发行人信用级别或债券信用级别，都将会对投资者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二、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一）财务风险

1、债务结构风险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35.26%、36.17% 和 26.72%。本期债券发行后，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大，未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仍有上升的可能，且若未来公司的经营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负债水平不能保持在合理的范围内，则有可能出现无法按期足额兑付本期债券本息的风险。

2、短期流动性风险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流动

比率分别为 1.54、1.57 和 2.23，速动比率分别为 1.23、1.31 和 1.92，上下波动较大。如果发行人未来短期负债继续大幅增加，仍存在一定短期流动性风险，对于本期债券兑付会有一定风险。

3、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回收风险

随着营业收入不断增长，公司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相应增长较快，截至 2012 年末、2011 年末和 2010 年末，本公司应收账款（扣除坏账准备后）分别为 47,673.41 万元、44,306.47 万元和 30,790.73 万元；其他应收款（扣除坏账准备后）分别为 6,249.94 万元、5,334.07 万元和 4,680.23 万元。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增长较快对公司现金流带来一定影响。

截至 2012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总额为 80,473.02 万元，其中账龄三年以上应收账款为 317,331,468.39 万元，占总额的 39.44%，全部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 32,799.61 万元，计提比率为 40.76%，应收账款净额为 47,673.41 万元；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为 8,937.90 万元，其中账龄三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为 2,273.97 万元，占总额的 25.44%，其他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 2,687.96 万元，计提比率为 30.07%，其他应收款净额为 6,249.94 万元。虽然公司计提坏账准备较为充分，但计提坏账准备后应收账款净额和其他应收款净额依然较大，如宏观经济形势不好，仍然存在一定的回收风险，可能会对公司经营造成影响。

（二）经营风险

1、宏观经济形势波动的风险

2008 年在国际金融危机影响下，我国经济形势出现较大波动，2009 年、2010 年受益于国家大规模经济刺激计划的出台和推进，我国经济走出低谷并逐步企稳回升。2011 年以来我国宏观经济出现了新一轮的波动，宏观经济增速明显降低，财政压力增大。总体而言，发行人所处的医药行业对经济周期的敏感性较低。但我国国民经济发展情况的变化仍可能会影响市场对医药行业的需求，且宏观经济因素会一定程度上影响国家对医药卫生行业的投入力度。若宏观经济增长持续放缓或出现衰退将可能影响医药行业的盈利状况，从而对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 OTC 药品以及中药处方药剂市场需求的不断增加，其良好的发展前景及市场潜力，可能吸引更多的企业进入，同时现有企业也会加大对该等药品领域的投入，从而对公司产品的市场份额构成威胁。另外，国际大型制药企业进入中国市场的速度也在不断加快，可能挤占国内市场，并对本公司药品的销售造成一定影响。如果公司产品面临的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将对公司的盈利水平和未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3、药品降价压缩医药企业利润空间的风险

我国对纳入《医保目录》的药品、少数生产经营具有垄断性和特殊性的药品实行政府指导价或政府定价。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卫生部等 8 部委于 2006 年 5 月下发了《关于进一步整顿药品和医疗服务市场价格秩序的意见》，对列入政府定价范围的药品价格进行全面调整。近年来国家发改委对药品实行多次降价，2012 年 10 月 8 日起，发改委调整抗肿瘤等 95 种药品的最高零售限价，平均降价幅度达 17%。2013 年 1 月 8 日，发改委发布《关于调整呼吸解热镇痛和专科特殊用药等药品价格及有关问题的通知》，决定自 2013 年 2 月 1 日起对上述 20 类药品调整最高零售限价，400 多个品种、700 多个代表剂型规格面临不同程度的降低限价压力。同时，自 2007 年起药品集中采购将主要以挂网招标模式统一各省的药品采购平台，以此控制药品价格，形成了以低价药品为主导、药品价格总体下降的趋势。药品降价将普遍压缩医药企业的利润空间，如果未来公司生产的主要药品大幅降价，将对本公司未来的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4、原材料供应及其价格上涨的风险

公司生产用原材料在未来经济回暖、市场企稳的时候，可能出现大幅上涨。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已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但是如果宏观经济环境变化导致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可能会出现原材料短缺或价格上涨等情况，从而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5、药品质量风险

药品质量风险是在使用过程中给患者和社会带来的可能发生的危险，药品安全涉及药生产、销售流通以使用的各个环节，任何一个环节出现问题都将导致药品安全问题。虽然公司严格按照 GMP 的规定，在经营活动中对各环节进行质量控制，主要在原材料采购资质审核、产品验收质量、产品销售等严防死守，但在采购、生产和销售

环节中由于外在不确定因素，仍然可能出现药品质量问题，给公司的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6、自然灾害风险

不可预知的地震、台风海啸、洪水、失火等灾害可能对本公司的财产、人员造成损害，并有可能影响本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三) 管理风险

1、控股股东控制的风险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华润医药控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63.59%，可以通过行使表决权的方式决定本公司的部分重大决策，有能力对包括公司的人事、经营决策、股利分配政策等方面施加重大影响，存在因控股股东控制而使本公司利益受到影响的的风险。

2、关联交易风险

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下属单位之间存在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等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定价的公允性及交易量的合理性在一定程度上会影响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存在关联交易风险。

3、高速成长所带来的管理风险

本公司在多年的发展中，培养了很多管理经验丰富的人员。随着公司业务经营规模的扩大，如何培养和保留技术人才、市场营销人才、管理人才，建立更加有效的决策程序和日益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将成为公司管理中面临的挑战。如果公司在高速发展过程中，不能妥善、有效地控制管理风险，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四) 政策风险

1、医药行业规范管理风险

我国政府一贯高度重视药品安全监管，多年来以强化药品安全监管、保障公众用药安全为目标，逐步建立健全药品安全监管体制与法制，不断完善药品供应体系，稳步提高药品质量安全保障水平。新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对企业生产药品所需要的原材料、厂房、设备、卫生、人员培训和质量管理等均提出了更高要求，如公司

不能作出相应调整和完善，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的影响。

2、医药行业政策变动的风险

由于医药行业关系到国家民生问题，因此产业链的多个环节同时受到多个政府部门的监管，产业政策对行业发展影响深远。因此，医药行业是对产业政策高度敏感的行业。目前，医药行业处于国家政策的重大调整和严格监控时期，若后续持续推出抑制需求的政策，将影响行业整体的利润水平，从而对公司的收益产生不利影响。

3、环保政策调整风险

国家日益加大对生产企业环境污染问题的治理力度。未来国家相关部门可能对制药企业的污染排放提出更高要求，为满足可能的相关环保法规政策要求，包括本公司在内的制药企业可能需要更新相关环保设备，从而可能导致本公司环保成本上升。并且如果本公司及下属生产企业未来不能满足新的排污标准，可能面临着生产经营延误、停产甚至关闭的风险。

第三节 发行人的资信状况

一、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一）信用评级结论及标识的含义

经中诚信证评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与评级展望反映了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较小，违约风险很低。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反映了本期债券的信用质量很高，信用风险很低。

（二）评级报告的内容摘要

中诚信证评评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级别为 AA+，该级别反映了本期债券的信用质量很高，信用风险很低。

中诚信证评授予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该级别反映了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较小，违约风险很低。中诚信证评肯定了公司所处医药行业长期向好的发展前景、品牌优势、营销渠道优势、稳健的财务结构等对公司业务发展具有良好的支撑作用。同时，中诚信证评也关注到公司所属行业集中度低、竞争日益激烈、中药材价格向上波动风险，这些都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到公司的信用水平。

正面：

1、医药行业发展前景向好。随着中国医疗体系改革的进一步完善，加上驱动医药经济长期增长的内生性因素-居民可支配收入增长、城镇化、老龄化趋势等依然明显，未来中国医药行业仍将保持较快的发展速度，将为公司业务发展奠定良好的外部环境。

2、品牌优势。公司“999”品牌是中国驰名商标，品牌知名度高，目标客户接受度高，是感冒药和皮肤药市场的领导品牌。2011年，公司999皮炎平、999小儿感冒药分别在细分市场排名第一。

3、营销渠道优势。公司制定了相应具有针对性营销策略，商业网络覆盖全国，现有的合作伙伴基本涵盖了国内最优质的医药商业资源，突出的营销渠道优势为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增长提供了有力支撑。

4、稳健的财务结构。截至 2012 年末，公司总债务规模为 2.36 亿元，资产负债率和总资本化率分别为 35.26%和 4.06%，杠杆比率位居同行业上市公司中较低水平，资本结构稳健，偿债能力很强。

注：总债务是指总有息借款+应付票据

注：总资本化率是指长期借款/（长期借款+所有者权益）

5、股东背景。华润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是我国医药领域的巨头之一，在国内具有龙头的地位，集团涵盖医药制造、医药商业各个板块。公司作为华润医药集团的中药平台，具有重要的战略地位，未来将获得集团更多政策支持。

关注：

1、行业竞争日益激烈。中国医药制造业特别是 OTC 细分市场呈现出企业数量多、规模小，集中度低等特征，加之全球医药著名 OTC 企业进入国内市场，行业竞争日益激烈。

2、中药材价格波动风险。近几年中药材价格呈现普涨格局，原辅料价格波动加剧，虽然近期部分中药材价格回落，但仍有部分药材价格继续保持高位，这使得制药企业经营风险增加。

（三）跟踪评级的有关安排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评级行业惯例以及中诚信证评评级制度相关规定，自首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以评级报告上注明日期为准）起，中诚信证评将在本期债券信用级别有效期内或者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本期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跟踪评级包括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在跟踪评级期限内，中诚信证评将于发行人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并发布定期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在此期限内，如发行人发生可能影响本期债券信用级别的重大事件，应及时通知中诚信证评，并提供相关资料，中诚

信证评将就该事项进行调研、分析并发布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

如发行人未能及时或拒绝提供相关信息，中诚信证评将根据有关情况进行分析，据此确认或调整主体、债券信用级别或公告信用级别暂时失效。

中诚信证评的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通过中诚信证评公司网站（www.ccxr.com.cn）及深交所网站（www.szse.cn）予以公告。

二、发行人主要资信情况

（一）发行人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情况

发行人在各大银行等金融机构的资信情况良好，与多家银行保持长期合作伙伴关系，并获得很高的授信额度，间接债务融资能力很强。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合并口径取得银行授信额度合计为 27.4 亿元，其中尚未使用的授信余额为 25.6 亿元。

（二）最近三年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的违约情况

发行人在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严格按照合同执行，近三年没有发生过重大违约现象。

（三）最近三年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最近三年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未发行过债券。

（四）本次发行后累计债券余额及其占发行人最近一期净资产的比例

本次债券发行规模计划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以 10 亿元的发行规模计算，本次债券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并全部发行完毕后，发行人的累计发行公司债券余额为 10 亿元，占发行人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报表净资产的比例为 17.93%，未超过发行人最近一期末净资产的 40%。

首期债券以发行规模 5 亿元计，本期债券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并发行完成后，发行人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累计公司债券余额为 5 亿元，占发行人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报表净资产的比例为 8.97%，未超过发行人最近一期末净资产的 40%。

(五) 发行人最近三年主要偿债指标 (合并报表口径)

主要财务指标	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流动比率 (倍)	1.54	1.57	2.23
速动比率 (倍)	1.23	1.31	1.92
资产负债率 (%)	35.26	36.17	26.72
	2012年度	2011年度	2010年度
利息保障倍数 (倍)	197.37	87.93	418.52
贷款偿还率 (%)	100	100	100
利息偿付率 (%)	100	100	100

注：上述指标的具体计算方法如下：

流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 = 速动资产 ÷ 流动负债，其中：速动资产 = 流动资产 - 存货

资产负债率 = 总负债 ÷ 总资产

利息保障倍数 = (利润总额 + 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 (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 资本化利息)

贷款偿还率 = 实际贷款偿还额 / 应偿还贷款额

利息偿付率 = 实际支付利息 / 应付利息

第四节 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

一、具体偿债计划

(一) 利息的支付

1、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 1 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每年的付息日期为 2014 年至 2018 年每年的 5 月 9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14 年至 2016 年每年的 5 月 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2、债券利息的支付通过债券登记托管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付息公告中予以说明。

3、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费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二) 本金的偿付

1、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18 年 5 月 9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16 年 5 月 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2、本期债券本金的偿付通过债券登记托管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本金偿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兑付公告中予以说明。

二、偿债资金来源

本期公司债券的偿债资金将来源于发行人日常经营所产生的稳定的利润及经营活动现金流。发行人 2010 年、2011 年和 2012 年合并口径营业总收入分别为 43.65 亿

元、55.25 亿元和 68.91 亿元，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 8.16 亿元、7.60 亿元和 10.14 亿元。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充裕，2010 年、2011 年和 2012 年合并口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8.48 亿元、9.55 亿元和 12.12 亿元。发行人良好的盈利能力与稳定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将为偿还债券本息提供保障。

三、偿债应急保障措施

必要时，公司可将流动资产变现作为应急措施确保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长期以来，发行人财务政策稳健，注重对流动性的管理，资产流动性良好，必要时可以通过流动资产变现来补充偿债资金。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口径流动资产合计为 41.38 亿元。

四、偿债保障措施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管理措施、做好组织协调、加强信息披露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

（一）切实做到按照披露用途使用募集资金

发行人将制定专门的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相关业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将进行严格检查，保证募集资金的投入、运用、稽核等方面的顺畅运作，并确保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并按照本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

（二）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发行人指定财务部门牵头负责协调本期债券的偿付工作，并通过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期债券本息的兑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证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在利息和本金偿付日之前的十五个工作日内，发行人将组成偿付工作小组，负责利息和本金的偿付及与之相关的工作。组成人员包括公司财务部等相关部门，保证本息的偿付。

（三）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本期债券引入了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度，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债券持有人对发行人的相关情况进行监督，并在债券本息无法按时偿付时，代表债券持有人，采取一切必要及可行的措施，保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发行人将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定期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报送发行人承诺履行情况，并在发行人可能出现债券违约时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以便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采取必要的措施。

有关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权利和义务，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六节“债券受托管理人”。

（四）严格的信息披露

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发行人将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有关规定将发生事项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将在发生《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重大事项时及时召集债券持有人大会。

本公司将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至少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预计到期无法偿付本期债券利息或本金；订立可能对公司还本付息产生重大影响的担保及其他重要合同；发生重大亏损或者遭受超过公司净资产 10% 以上的重大损失；拟进行可能对发行人还本付息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的债务重组；未能履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被暂停转让交易；拟变更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公司做出减资、合并、分立、或其他涉及债券发行人主体变更的决定；发生或者可能发生涉及发行人的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等其他可能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以及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或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五）发行人承诺

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公司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

-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 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 4、与本期债券相关的公司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五、违约责任

发行人保证按照本募集说明书约定的还本付息安排向债券持有人支付本期债券利息及兑付本期债券本金，若发行人不能按时支付本期债券利息或本期债券到期不能兑付本金，对于逾期未付的利息或本金，发行人将根据逾期天数按逾期利率向债券持有人支付逾期利息，逾期利率为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上浮 50%。

第五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

为保证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组织 and 行为，发行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试点办法》等有关规定，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券持有人认购或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之行为视为同意并接受《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并受之约束。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本期债券全体持有人具有同等的效力和约束力。

一、债券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

（一）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 1、享有到期兑付债券本金和利息的权利；
- 2、有权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监督债券发行人以及债券受托管理人涉及债券持有人利益的有关行为；
- 3、有权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
- 4、法律、法规赋予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二）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 1、遵守本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
- 2、依其所认购的公司债券数额足额缴纳认购资金；
- 3、除法律、法规规定及本募集说明书约定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公司债券的本金及利息；
- 4、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二、债券持有人行使权利的形式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中规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职责范围内的事项，债券持有人应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维护自身的利益；其他事项，债券持有人应依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募集说明书的规定行使权利，维护自身的利益。

三、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主要内容

（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职权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四条规定，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职权为：

- 1、就发行人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作出决议；
- 2、在发行人发生不能按期、足额偿还本期公司债券本息时，决定通过诉讼等程序强制发行人偿还债券本息，参与发行人的整顿、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
- 3、决定发行人发生减资、合并、分立、解散时债券持有人依据《公司法》享有的权利的行使；
- 4、决定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
- 5、除发行人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支付费用的约定外，在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达成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之补充协议时，决定是否同意该补充协议；
- 6、有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的其他情形。

（二）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形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七条规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生下列事项之一的，应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1、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2、发行人不能按期支付本期债券的本息；
- 3、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情形发生；
- 4、发行人发生减资、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 5、发行人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6、债券受托管理人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7、单独和/或合并代表超过 10%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张数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8、发生其它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三）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八条对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规定如下：

1、债券受托管理人在获知《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七条规定的事项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应以公告方式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2、《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七条规定的事项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债券受托管理人未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单独和/或合并代表超过 10%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张数的债券持有人可以公告方式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3、发行人向债券受托管理人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债券受托管理人未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发行人可以公告方式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九条对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规定如下：

1、会议召集人应依法、及时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及时组织、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2、债券受托管理人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是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

3、单独代表超过 10%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张数的债券持有人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的，该债券持有人为召集人。合并代表超过 10%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张数的多个债券持有人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的，则合并发出会议通知的债券持有人推举的一名债券持有人为召集人；

4、发行人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八条规定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

知的，则发行人为召集人。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十条对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规定如下：

召集人应当为债券持有人会议聘请律师对以下问题出具法律意见：

- 1、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本规则的规定；
- 2、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是否合法有效；
- 3、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是否合法有效；
- 4、应会议召集人要求对其他有关问题出具法律意见。

（四）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1、《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应至少于会议召开前 15 日以公告形式向全体本期债券持有人及有关出席对象发出。

2、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至少应载明以下内容：

- （1）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 （2）会议拟审议的事项；
- （3）确定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之债权登记日；
- （4）代理债券持有人出席会议之代理人的授权委托书的内容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身份、代理权限和代理有效期限等）、送达时间和地点；
- （5）召集人名称及会务常设联系人姓名、电话。

会议召集人可就公告的会议通知以公告方式发出补充通知，但补充通知应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 5 天前发出。

债券持有人会议补充通知应在刊登会议通知的同一指定报刊及互联网网站上公告。

3、拟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应在会议召开日十天前以书面方式向会议召集人确认其将参加会议及其所代表的债券面值。若拟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代表的债券面值总额未超过本期债券总额的二分之一，需重新通知，另行拟定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

的时间，但不得改变会议议案。再次通知后，即使拟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仍然不足本期债券总额的二分之一，会议仍然可按再次通知中所说明的会议时间、地点、议案等进行。

4、债券持有人会议拟审议事项应属于债券持有人会议职权范围，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并且符合法律法规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有关规定。

5、债券持有人会议拟审议的事项由召集人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四条和第七条的规定决定。单独和/或合并代表超过 10%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张数的债券持有人可以向召集人书面提出临时议案。临时提案人应不迟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之日前 7 个工作日，将内容完整的提案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发布债券持有人会议补充通知，公告提出临时提案的债券持有人姓名或名称、持有债券的比例和临时提案的内容。临时提案人应当保证提案内容符合法律、法规以及本规则的规定。

6、债券持有人会议应在发行人住所地或债券受托管理人住所地所在城市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应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

7、发出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后，无正当理由，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延期或取消，一旦出现延期或取消的情形，召集人应在原定召开日前至少五天公告并说明原因。

（五）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

1、债券受托管理人委派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之授权代表担任会议主持人。如果上述应担任会议主持人之人士未能主持会议，则由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推举一名出席本次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代理人担任该次会议的主持人。

2、每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之监票人为二人，负责该次会议之计票、监票。会议主持人应主持推举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之监票人，监票人由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担任。

与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的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不得担任监票人。

与发行人有关联关系的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不得担任监票人。

债券持有人会议对拟审议事项进行表决时，应由监票人负责计票、监票，律师负责见证表决过程。

3、公告的会议通知载明的各项拟审议事项或同一拟审议事项内并列的各项议题应分开审议、表决。除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债券持有人会议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外，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对会议通知载明的拟审议事项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

4、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就未经公告的事项进行表决。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拟审议事项时，不得对拟审议事项进行变更。任何对拟审议事项的变更应被视为一个新的拟审议事项，不得在本次会议上进行表决。

5、债券持有人会议投票表决以记名方式现场投票表决。

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对拟审议事项表决时，只能投票表示：同意或反对或弃权。

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张数对应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6、下述债券持有人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上可以发表意见，但没有表决权，并且其代表的本期债券张数不计入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出席张数：

(1) 债券持有人为持有发行人 10% 以上股权的发行人股东；

(2) 上述发行人股东及发行人的关联方。

确定上述发行人股东的股权登记日为债权登记日当日。

7、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须经代表除《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二十七条规定的债券持有人和/或其代理人所代表的本期债券张数之外的本期债券二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和/或代理人同意方能形成有效决议。

8、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经表决通过后生效。

任何与本期债券有关的决议如果导致变更发行人、债券持有人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的，除法律、《试点办法》和《募集说明书》明确规定债券持有人作出的决议对发行人有约束力的情形之外：

(1) 如果该决议是根据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提议做出的，该决议经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通过并经发行人书面同意后，对发行人和全体债券持有人有约束力；

(2) 如果该决议是根据发行人的提议做出的，经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通过后，对发行人和全体债券持有人有约束力。

9、债券持有人会议做出决议后，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应及时公告，公告中应列明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和代理人人数、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和代理人所代表表决权的本期债券张数及占本期债券总张数的比例、表决方式、每项拟审议事项的表决结果和通过的各项决议的详细内容。

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人负责上述公告事宜。

10、会议主持人应指定专人负责制作债券持有人会议之会议记录。会议记录包括以下内容：

(1) 会议时间、地点、议程和召集人姓名或名称；

(2) 会议主持人以及出席或列席会议的人员姓名；

(3) 本次会议见证律师和监票人的姓名；

(4) 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和代理人人数、所代表表决权的本期债券张数及占本期债券总张数的比例；

(5) 对每一拟审议事项的审议经过、发言要点和表决结果；

(6) 债券持有人的询问意见或建议以及相应的答复或说明；

(7) 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规定应载入会议记录的其他内容。

11、债券持有人会议会议记录、表决票、出席会议人员的签名册、出席会议的代理人的授权委托书、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等会议文件、资料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保管，保管期限至本期债券期限截止之日后一年结束。

12、召集人应保证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决议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进行表决。召集人应向发行人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及本期债券上市的交易所报送相关材料并及时安排公告。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会议中止或不能做出决议的，应采取必要措施尽快恢复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或直接终止本次会议并及时向相关机构报告。

四、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适用性

债券持有人进行表决时，以每一张未到期的本期债券为一表决权。

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全体本期债券持有人（包括未出席会议、出席会议但明示表达不同意见或弃权的债券持有人）具有同等的效力和约束力。

第六节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为保证全体债券持有人的最大利益，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以及《试点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规定，发行人聘请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作为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签订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认购本期债券视作同意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作为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且视作同意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相关规定。

一、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聘任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为维护全体债券持有人的最大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以及《试点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规定，发行人聘请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作为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双方于 2013 年 1 月签署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的规定、本期债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以及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授权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是中国第一家中外合资投资银行，具有丰富的债券项目执行经验，并且与发行人不存在利害关系。

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如下：

债券受托管理人名称：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邮编：100004

联系人：李航、张彦璐

联系电话：010-65051166

传真：010-65059092

二、发行人的权利、职责和义务

1、发行人依据法律、法规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享有各项权利，承担各项义务，按期偿付本期债券的利息和本金。

2、发行人应当履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项下发行人应当履行的各项职责和义务；及时向债券受托管理人通报与本期债券相关的信息，为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提供必要的条件和便利。

3、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发行人根据《证券法》、《试点办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履行持续信息披露的义务。发行人保证其本身或其代表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内发表或公布的，或向包括但不限于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部门及/或社会公众提供的所有文件、公告、声明、资料和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与本期债券发行和上市相关的申请文件和公开募集文件，（以下简称“发行人文告”）均是真实、准确、完整的，且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发行人还将确保发行人文告中关于意见、意向、期望的表述均是经适当和认真的考虑所有有关情况之后诚意做出并有充分合理的依据。

4、在债券持有人会议选聘新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情况下，发行人应该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新债券受托管理人完成债券受托管理人工作及档案移交的有关事项，并向新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应当向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的各项义务。

5、发行人应该指定专人负责与本期债券相关的事务，并确保与债券受托管理人在正常工作时间能够有效沟通。

6、发行人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公告明确的债权登记日之下一个交易日，负责从债券登记机构取得该债权登记日交易结束时持有本期债券的债券持有人名册，并将该名册提供给债券受托管理人，并承担相应费用。

7、如果发行人发生以下任何事件，发行人应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

(1) 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已经根据发行人与债券登记机构的约定将到期的本期债券利息和/或本金足额划入债券登记机构指定的账户；

(2) 任何发行人文告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 发行人未按照或预计不能按照《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按时、足额支付本期债券的利息和/或本金；

(4) 发行人发生或者预计将发生超过前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 10%的重大损失或重大亏损；

(5) 发行人发生减资、合并、分立、解散、申请破产、进入破产程序或其他涉及发行人主体变更的情形；

(6) 发行人发生或可能发生标的金额超过前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 10%的重大仲裁或诉讼；

(7) 拟进行标的金额超过前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 10%的资产或债务处置；

(8) 订立可能对发行人还本付息产生重大影响的担保及其他重要合同；

(9) 未能履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

(10) 本期债券被暂停交易；

(11) 发行人指定的负责与本期债券相关的事务的专人发生变化；

(12) 其他可能对发行人本期债券还本付息构成重大影响或根据适用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交易所规则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8、发行人不能偿还债务时，如果债券受托管理人要求发行人增加担保，发行人应当按照债券受托管理人要求增加担保。

9、基于《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合同目的，并在相关法律许可的情形下，发行人应向债券受托管理人及债券受托管理人经发行人书面确认后聘用的顾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除特别说明外，债券受托管理人之顾问均系指经发行人书面确认后而聘用的第三方顾问）提供，并帮助债券受托管理人及其顾问获取：(i) 所有对于了解发行人业务而言所应掌握的重要文件、资料和信息，包括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关联机构或联营机构的资产、负债、盈利能力和前景，(ii) 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其顾问或发行人认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相关的所有合同、文件和记录的副本，及(iii) 其它与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相关的一切文件、

资料和信息相关的一切信息，并全力支持、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进行尽职调查、审慎核查工作。发行人须确保其提供以及协助债券受托管理人及其顾问获取上述文件、资料和信息时不会违反任何保密义务，上述文件、资料和信息在提供时并在此后均一直保持真实、准确、完整，且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债券受托管理人有权不经独立验证而依赖上述全部文件、资料和信息。一旦发行人随后发现其提供的任何上述文件、资料和信息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或可能产生误导，或者上述文件、资料和信息系通过不正当途径取得，或者提供该等文件、资料和信息或债券受托管理人使用该等文件、资料和信息系未经授权或违反了任何法律、责任或义务，发行人则应立即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

10、发行人应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第八条的规定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支付债券受托管理报酬以及相关费用。

11、发行人应当承担《募集说明书》、中国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义务。

三、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权利、职责和义务

1、债券受托管理人有权依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获得受托管理报酬。

2、债券受托管理人承诺，未经发行人书面同意，债券受托管理人及其员工不得使用发行人或中国华润（发行人之实际控制人）的任何商标、商号、服务标志、企业名称等代表发行人或中国华润的标志、标识、用语等及“华润”、“三九”、“999”字样进行任何活动。

3、在中国法律允许的程度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在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债券受托管理人责任时经发行人书面同意可以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提供专业服务，相关费用由发行人承担。

4、债券受托管理人应持续关注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发现出现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重大权益的事宜时，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5、发行人不能偿还债务时，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向发行人发出书面通知要求发行人提供担保，提供担保的具体方式包括新保证人提供保证担保和/或用财产提供抵押

和/或质押担保，或者，债券受托管理人按照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决议的授权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财产保全措施，发行人同意承担因采取财产保全而发生的法律费用。

6、发行人不能偿还债务时，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之决议受托参与与发行人整顿、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将有关法律程序的重大进展及时予以公告。

7、债券受托管理人应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召集和主持债券持有人会议，并履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项下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和义务。

8、债券受托管理人应执行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及时与发行人及债券持有人沟通，督促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具体落实，以书面通知或者公告的方式提醒发行人和全体债券持有人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

9、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在债券存续期内勤勉处理债券持有人与发行人之间的谈判或者诉讼事务。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决定针对发行人提起诉讼的情况下，代表全体债券持有人提起诉讼，诉讼结果由全体债券持有人承担。

10、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为债券持有人的最大利益行事，不得利用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而获取的有关信息为自己或任何其他第三方谋取不正当利益。

11、债券受托管理人应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向债券持有人出具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12、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决议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应该向新债券受托管理人移交工作及有关文件档案。

13、债券受托管理人应遵守《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募集说明书》以及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履行的其他义务。

四、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1、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包括年度报告和临时报告。

2、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在发行人每份年度报告公告之日起一个月内出具债券受托管理事务年度报告，年度报告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发行人的基本情况；
- (2)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3)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 (4)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 (5)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 (6) 发行人指定的代表发行人负责本期债券事务的专人的变动情况；
- (7) 债券受托管理人认为需要向债券持有人通告的其他情况。

3、以下情况发生，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以公告方式向全体债券持有人出具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1) 发行人未按《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及发行人与债券登记机构的约定将本期债券利息和/或本金划入债券登记机构指定的账户时，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在该情形出现之日起的两个工作日内如实报告债券持有人；

(2) 发行人出现《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的情形时，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及时书面提示发行人，报告债券持有人，并依法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3) 出现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其他情形。

4、为出具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目的，发行人应及时、准确、完整的提供债券受托管理人所需的相关信息、文件。债券受托管理人对上述信息、文件仅做形式审查，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性不承担任何责任。

5、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将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等持续信息披露文件置备于发行人处，供债券持有人随时查阅。

五、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报酬

1、发行人同意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支付为提供《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下的各项服务而发生的合理费用。债券受托管理人就提供《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服务所收取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报酬的具体金额将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并参照市场情况由相关方另行协商确定。

2、除《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规定的受托管理事务报酬外，发行人负担债券受托管理人发生的与《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相关的必要费用和支出，包括但不限于公告、会议费、出具文件、邮寄、电信、差旅和其他垫支的费用、律师、会计师等中介机构服务费用，但债券受托管理人在发生前述费用和支出前需取得发行人的书面同意或事后书面确认。为免生疑问，发行人自行承担自身聘请律师以及会计师（包括审计和出具会计报告的费用）的费用和发行人自行聘请的其他中介机构费用。

3、债券受托管理人承诺给与发行人 30 日的付款宽限期。发行人若延迟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支付任何款项，则应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按延付金额每日支付万分之二的延付迟延付款违约金。

六、违约责任

1、双方同意，若因发行人违反《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任何规定和保证（包括但不限于因本期债券发行与上市的应用文件或公开募集文件以及本期债券存续期间的其他信息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或因发行人违反与《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或与本期债券发行与上市相关的任何法律规定或上市规则，从而导致债券受托管理人遭受损失、责任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他人对债券受托管理人提出权利请求或索赔），发行人应对债券受托管理人给予赔偿（包括但不限于偿付债券受托管理人就本赔偿条款进行调查、准备、抗辩所支出的所有费用支出），以使债券受托管理人免受损害。

2、发行人如果注意到任何可能引起《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第 11.1 条所述的索赔，应立即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

3、债券受托管理人违约，发行人有权依据法律、行政法规、《试点办法》、《募集

说明书》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之规定追究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偿付发行人就本赔偿条款进行调查、准备、抗辩所支出的所有费用支出）。

4、发行人同意，在不损害发行人可能对债券受托管理人提出的任何索赔的权益下，发行人不会因为对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任何可能索赔而对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董事、高级职员、雇员或代理人提出索赔。

5、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代表就中国证监会拟对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采取的监管措施或追究法律责任提出申辩时，发行人应积极协助债券受托管理人并提供债券受托管理人合理要求的有关证据。

6、作为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不对本期债券的合法有效性作任何声明；除《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约定的义务外，债券受托管理人不对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发行人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债券募集说明书的履行/承担相关义务和责任负责；除官方证明文件外，不对本期债券有关的任何声明负责。

七、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条件和程序

1、下列情况发生应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

- (1) 债券受托管理人不能按本协议的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义务；
- (2) 债券受托管理人解散、依法被撤销、破产或者由接管人接管其资产；
- (3) 债券受托管理人不再具备任职资格；
- (4) 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决议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

2、新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必须符合下列条件：

- (1) 新任债券受托管理人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 (2) 新任债券受托管理人已经披露与发行人的利害关系；
- (3) 新任债券受托管理人与债券持有人不存在利益冲突。

3、单独和/或合并代表超过 10%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张数的债券持有人要求变更

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解除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并聘请新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决议须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的程序通过后方能形成有效决议。发行人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决议和本协议的规定完成与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有关的全部工作。

4、自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决议之日起，原债券受托管理人在本协议中的权利和义务终止，本协议约定的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权利和义务由新任债券受托管理人享有和承担，但新任债券受托管理人对原任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违约行为不承担任何责任。

5、债券受托管理人可在任何时间辞任，但应至少提前 90 天书面通知发行人及全体债券持有人。

第七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法定名称：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China Resources Sanjiu Medical & Pharmaceutical Co., Ltd.

住所： 深圳市龙华新区观澜高新园区观清路 1 号

境内股票上市地： 深圳证券交易所

境内股票简称： 华润三九

境内股票代码： 000999

法定代表人： 宋清

成立时间： 1999 年 4 月 21 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 978,900,000.00 元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新区观澜高新园区观清路 1 号华润三九医药工业园

邮政编码： 518110

电 话： 0755-83360999

传 真： 0755-83360999-396006

公司网址： www.999.com.cn

电子信箱： 000999@999.com.cn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及股权结构

（一）历史沿革

1、发行人设立的基本情况

发行人前身为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系经原国家经济贸易管理委员会国经贸企改[1999]134号文件批准，由深圳三九药业有限公司、三九企业集团、深圳九先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先达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和惠州市壬星工贸有限公司于1999年4月21日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55,300万元，股本总数55,300万股。

2、发行人上市情况及历次股本变动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发行人上市情况

发行人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1999]142号文批准，于1999年11月面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000万股。发行完成后注册资本增至75,300万元，并于2000年3月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式上市交易，其中，国有发起人持有55,200万股，境内法人持有100万股，社会公众持有20,000万股。

（2）发行人上市后股份总数和结构的变动情况

经发行人200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发行人以2002年12月31日股本75,300万股为基数，按每10股由资本公积转增3股，共计转增22,590万股（每股面值1元）并于2003年度实施。转增完成后，发行人注册资本增至97,890万元。

2008年4月16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国资产权[2008]384号文，批准将三九企业集团所持有的公司84,462,520股国有法人股和深圳三九药业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公司613,937,480股国有法人股的持股主体统一变更为新三九控股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华润医药控股有限公司）。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以商资批[2008]602号文和中国证监会以证监许可[2008]1268号文批准了上述股权变更。

2008年12月，发行人根据国务院国资委国资产权[2008]1117号文件实施了股权分置改革。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及截至2012年9月30日，华润医药控股共持有公司国有法人股622,498,783股，占总股本的63.59%。

2009年11月9日，发行人2009年第八次董事会会议通过决议将公司名称由“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11月26日，发行人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上述公司名称变更的决议，并于2010年2月11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登记变更。

（二）本次发行前公司股权结构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发行人股本总额为978,900,000股，股权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623,656,465	63.71%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355,243,535	36.29%
合计	978,900,000	100.00%

（三）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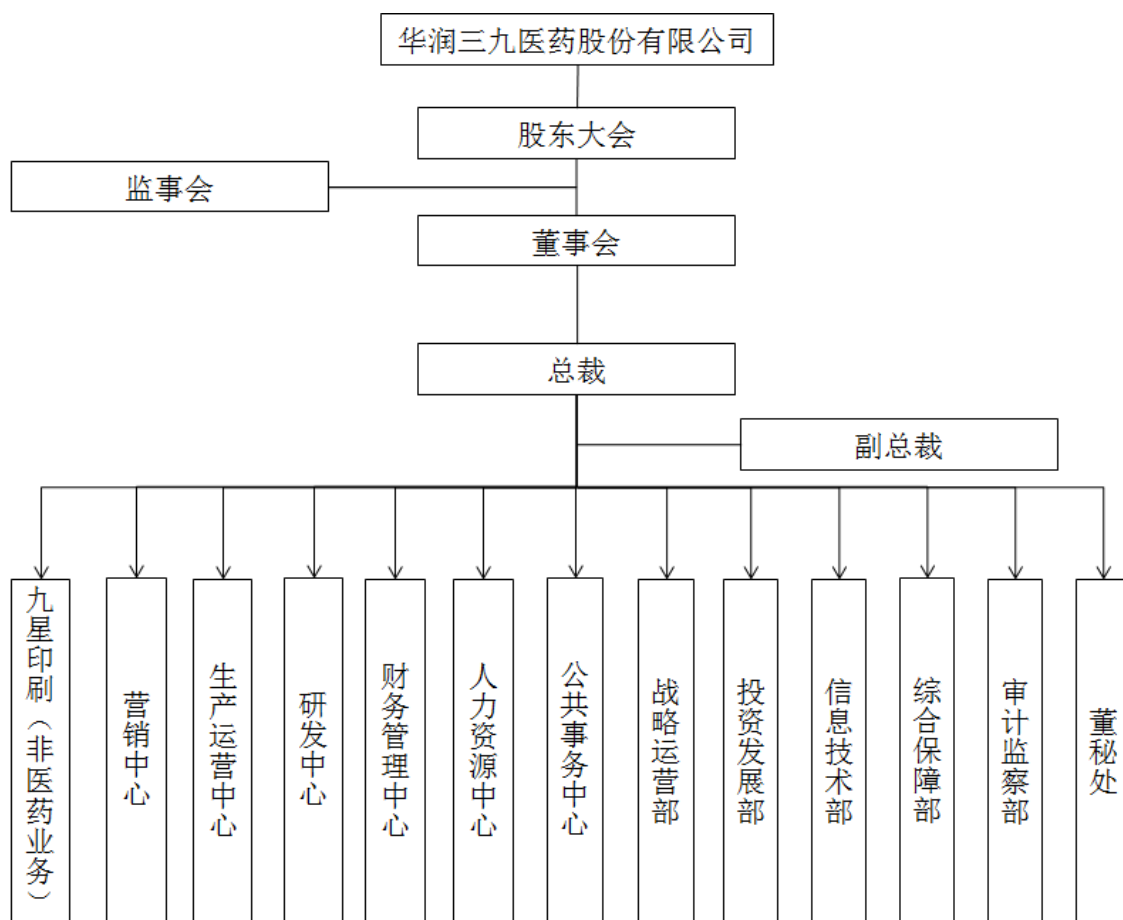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发行人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1	华润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3.59%	622,498,783	622,498,783	0
2	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8%	19,365,634	0	0
3	嘉实稳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1%	17,702,611	0	0
4	景顺长城精选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4%	14,075,524	0	0
5	光大保德信优势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8%	13,530,836	0	0
6	摩根士丹利中国A股基金	境外法人	1.18%	11,512,104	0	0
7	长城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7%	9,500,000	0	0
8	银华一道琼斯88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1%	7,949,492	0	0
9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深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0%	7,847,786	0	0
1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一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8%	5,686,485	0	0

三、发行人组织结构以及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 发行人组织结构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行人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有完善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的独立运营机制，同时发行人建立了与生产经营相适应的组织职能机构，保障了公司的运营效率。发行人具体组织结构如下图：



(二) 发行人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的主要全资、控股及参股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注册资本（元）	级次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1	深圳华润九新药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美元 10,000,000.00	1	100.00	原料药及制剂生产销
2	沈阳三九药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	100.00	制药
3	广东三九脑科医院	非营利医疗机构	美元 5,000,000.00	1	100.00	医疗服务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注册资本(元)	级次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4	华润三九药业(香港)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港币 6,000,000.00	1	100.00	医药品销售及投资
5	华润三九(郴州)制药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9,390,000.00	2	100.00	制药
6	山东三九药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美元 2,168,700.00	2	55.00	制药
7	雅安三九药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	80.00	制药
8	华润三九(南昌)药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70,390,000.00	1	100.00	药品生产销售
9	华润三九(北京)药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16,524,500.00	1	90.00	制药
10	深圳华润三九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	1	100.00	医药品销售
11	东莞市常平三九仓储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2	100.00	仓储物流
12	深圳市九升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	90.00	保健品生产销售
13	太原慷辉三九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5,200,000.00	2	51.00	医药保健
14	深圳市三九医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498,110,000.00	1	82.89	医疗服务
15	深圳华润三九现代中药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1	100.00	中药材, 生物制品销售
16	三九(安国)现代中药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9,680,000.00	1	49.89	中药饮片、中药提取物(连翘提取物、刺五加浸膏)片剂、硬胶囊生产;农副产品收购
17	深圳华润三九中医药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1	100.00	中医药实业投资
18	深圳九星印刷包装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美元 8,600,000.00	1	100.00	包装印刷
19	九星(香港)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港币 100,000.00	2	70.00	投资
20	深圳九星包装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美元 1,800,000.00	2	70.00	设计, 印刷包装
21	上海九星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美元 3,500,000.00	2	100.00	设计, 印刷包装
22	深圳九星柔印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美元 1,220,000.00	2	70.00	设计, 印刷包装
23	哈尔滨九星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8,079,633.60	2	100.00	设计, 印刷包装
24	深圳市九迪包装设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2	70.00	设计, 印刷包装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注册资本（元）	级次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25	深圳市九恒印刷设备器材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	2	70.00	印刷包装器材销售
26	深圳富文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1	90.00	生物工程
27	深圳九辉实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	1	75.00	印刷包装
28	华润三九（黄石）药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	1	100.00	制药
29	安徽金蟾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165,900,000.00	1	99.46	制药
30	安徽金蟾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1,080,000.00	2	100.00	研发
31	北京华润北贸天然药物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00	1	100.00	医药品销售
32	北京华润高科天然药物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57,493,373.01	1	100.00	制药
33	合肥华润神鹿药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96,500,000.00	1	100.00	制药
34	合肥神鹿双鹤九华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11,936,769.90	2	100.00	浓缩丸加工销售
35	辽宁华润本溪三药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0	1	100.00	制药
36	广东华润顺峰药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12,280,000.00	1	100.00	制药
37	本溪国家中成药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	100.00	研发

四、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控股股东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持有发行人5%（含5%）以上股份的控股股东为华润医药控股有限公司，其持有发行人622,498,783股国有法人股（占发行人总股本63.59%）。

控股股东名称：华润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福祚

成立日期：2007年3月22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538,500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四街 99 号汇龙森科技园 2 栋 B123 室

经营范围：（一）在国家允许外商投资的领域依法进行投资（二）受其所投企业的书面委托（经董事会一致通过），向其所投资企业提供下列服务：1、协助或代理其所投的企业从国内外采购该企业自用的机器设备、办公设备和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元器件、零部件和在国内外销售其所投资企业生产的产品，提供售后服务；2、在外汇管理部门的同意和监督下，在所投资企业间平衡外汇；3、为所投资企业提供产品生产、销售和技术开发过程中的技术支持、员工培训、企业内部人事管理等服务；4、协助其所投资企业寻求贷款及提供担保。（三）在中国境内设立科研开发中心或部门，从事新产品及高新技术的研究开发，转让其研究开发的成果，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四）为其投资者提供咨询服务，为其关联公司提供与其投资有关的市场信息、投资政策等资讯服务，（五）承接其母公司和关联企业的服务外包业务（六）允许投资性公司承接境外公司的服务外包业务。（七）受所投资企业的书面委托（经董事会一致通过）开展下列业务：1、在国内外市场以经销的方式销售其所投资企业生产的产品；2、为其所投资企业提供运输、仓储等综合服务。（八）以代理、经销或设立出口采购机构（包括内部机构）的方式出口境内商品，并按有关规定办理出口退税；（九）购买所投资企业生产的产品进行系统集成后在国内外销售，如所投资企业生产的产品不能完全满足系统集成需要，允许其在国内外采购系统集成配套产品，但所购买的系统集成配套产品价值不应超过系统集成所需全部价值的百分之五十；（十）为其所投资企业的产品的国内经销商、代理商以及与其投资性公司、其母公司或其关联公司签有技术转让协议的国内公司，企业提供相关的技术培训；（十一）在其所投资企业投产前或其所投资企业新产品投产前，为进行产品市场开发，允许投资性公司从其母公司进口与其所投资企业生产产品相关的母公司产品在国内试销；（十二）为其所投资企业提供机器和办公设备的经营性租赁服务，或依法设立经营性租赁公司；（十三）为进口的产品提供售后服务；（十四）参与有对外承包工程经营权的中国企业的境外工程承包；（十五）在国内销售（不含零售）投资性公司进口的母公司产品。

（二）实际控制人

名称：中国华润总公司

法定代表人：宋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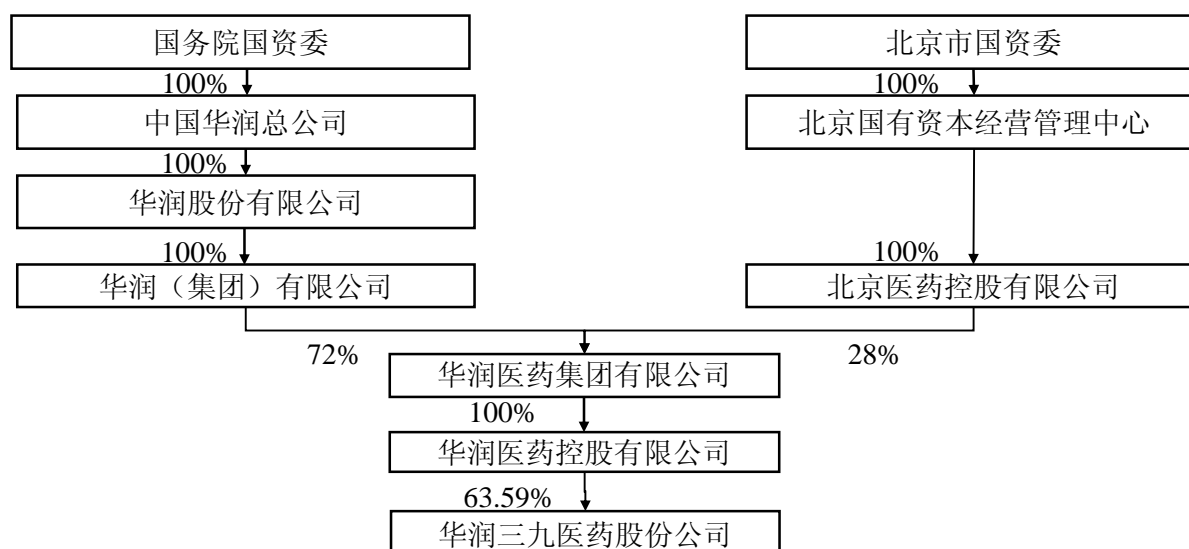
注册资本：人民币 1,171,139.63 万元

企业类型：国有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北大街 8 号华润大厦

经营范围：经国家批准的二类计划商品、三类计划商品、其他三类商品及橡胶制品的出口；经国家批准的一类、二类、三类商品的进口；接受委托代理上述进出口业务；技术进出口；承办中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承办来料加工、来样加工、来件装配；补偿贸易；易货贸易；对销贸易、转口贸易；对外经济贸易咨询服务、展览及技术交流。兼营自行进口商品，易货换回商品、国内生产的替代进口商品及经营范围内所含商品的国内销售（国家有专项营规定的除外）。设计和制作影视、广播、印刷品、灯箱、路牌、礼品广告。

华润三九实际控制人情况如下：



五、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一）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董事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期	2012年在公司领取报酬(含税,元)	是否在股东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是否持有公司股票及债券
李福祚	男	48	董事长	2011.6-2014.6	60,000	是	0
魏斌	男	43	董事	2011.6-2014.6	60,000	是	0
杜文民	男	49	董事	2011.6-2014.6	60,000	是	0
陈鹰	男	41	董事	2012.6-2014.6	32,619	是	0
吴峻	男	50	董事	2012.6-2014.6	32,619	是	0
宋清	男	47	董事	2011.6-2014.6	3,128,448	否	0
			总裁	2011.6-2014.6			
周辉	女	42	董事	2011.6-2014.6	1,632,759	否	0
			董事会秘书	2011.8-2014.6			
			总监	2011.8-2014.6			
Zheng Wei	男	52	独立董事	2011.6-2014.6	120,000	否	0
Bingsheng Teng	男	42	独立董事	2011.6-2014.6	120,000	否	0
毛蕴诗	男	67	独立董事	2011.6-2014.6	120,000	否	0
李常青	男	44	独立董事	2011.6-2014.6	120,000	否	0

2、监事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期	2012年在公司领取报酬(含税,元)	是否在股东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是否持有公司股票及债券
阎飏	男	51	监事会主席	2011.6-2014.6	60,000	是	0
方明	男	54	监事	2011.6-2014.6	60,000	是	0
徐荣兴	男	44	监事	2012.6-2014.6	32,619	是	0
凌凤斌	女	42	监事	2011.6-2014.6	363,135	否	0
黎德明	男	40	监事	2011.6-2014.6	428,368	否	0

3、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期	2012年在公司领取报酬(含税,元)	是否在股东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是否持有公司股票及债券
宋清	男	47	总裁	2011.6-2014.6	3,128,448	否	0
邱华伟	男	46	高级副总裁	2011.8-2014.6	2,783,849	否	0
林国龙	男	46	副总裁	2011.8-2014.6	754,436	否	0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期	2012年在公司领取报酬(含税,元)	是否在股东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是否持有公司股票及债券
			财务总监	2011.8-2014.6			
喻明	男	47	副总裁	2011.8-2014.6	2,783,849	否	0
周辉	女	42	董事会秘书	2011.8-2014.6	1,632,759	否	0
			总监	2011.8-2014.6			
谈英	男	50	总监	2011.8-2014.6	2,039,985	否	0
刘晖晖	男	44	总监	2011.8-2014.6	1,766,002	否	0
麦毅	男	46	总监	2011.8-2014.6	1,815,962	否	1,950
郭欣	男	42	总监	2011.8-2014.6	1,374,271	否	0
朱百如	男	41	总监	2011.8-2014.6	1,391,906	否	0
周洪海	男	41	总监	2011.8-2014.6	2,018,707	否	0
杨战塵	男	51	助理总裁	2011.8-2014.6	1,762,775	否	0
潘红炬	男	46	助理总裁	2011.8-2014.6	1,649,156	否	0
王进元	男	49	助理总裁	2011.8-2014.6	1,292,047	否	0

(二)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2012年12月31日, 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如下:

姓名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任期间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福祚	华润(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10年5月至今	否
	华润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总裁	2010年5月至今	是
魏斌	华润(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2011年4月至今	是
	华润(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	2007年9月至今	是
杜文民	华润(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	2009年10月至今	是
	华润(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11年11月至今	是
陈鹰	华润(集团)有限公司战略管理部总经理	2011年10月至今	是
吴峻	华润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	2011年11月至今	是
阎飏	华润(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2000年4月至今	是
	华润(集团)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	2005年8月至今	
方明	华润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	2007年8月至今	是
徐荣兴	华润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	2010年8月至今	是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除在股东单位外的其他任职情况如下：

姓名	其他任职情况	任职期间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福祚	山东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2011 年 9 月-2014 年 8 月	是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2012 年 5 月-2015 年 5 月	是
魏斌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012 年 5 月-2015 年 5 月	是
	山东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011 年 9 月-2014 年 8 月	是
	华润创业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	2010 年 11 月至今	是
	华润电力控股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	2010 年 7 月至今	是
	华润置地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	2010 年 10 月至今	是
	华润水泥控股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	2008 年 8 月至今	是
	华润燃气控股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	2008 年 11 月至今	是
杜文民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012 年 5 月-2015 年 5 月	是
	华润创业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	2007 年 9 月至今	是
	华润电力控股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	2010 年 7 月至今	是
	华润置地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	2007 年 8 月至今	是
	华润燃气控股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	2008 年 3 月至今	是
	华润水泥控股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	2008 年 8 月至今	是
陈鹰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012 年 5 月至 2015 年 5 月	是
	华润创业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	2012 年 5 月至今	是
	华润电力控股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	2012 年 6 月至今	是
	华润置地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	2012 年 6 月至今	是
	华润水泥控股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	2012 年 5 月至今	是
	华润燃气控股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	2012 年 6 月至今	是
吴峻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2012 年 5 月-2015 年 5 月	是
阎飏	华润创业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	2006 年 3 月至今	是
	华润置地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	2006 年 2 月至今	是
方明	山东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2011 年 9 月-2014 年 8 月	是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2012 年 5 月-2015	是

姓名	其他任职情况	任职期间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年 5 月	
Zheng Wei	美世咨询（中国）有限公司合伙人	2003 年 1 月至今	是
Bingsheng Teng	沈阳东管电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1 年 1 月至今	是
	长江商学院副院长	2007 年 1 月至今	是
毛蕴诗	中山大学管理学院博导、企业与市场研究中心主任	1992 年 7 月至今	是
	广州市农村商业银行独立董事	2009 年 11 月至今	是
	佳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0 年 2 月至今	是
李常青	厦门大学 MBA 中心教授、主任	2005 年 8 月至今	是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07 年 10 月-2014 年 11 月	是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0 年 5 月-2013 年 5 月	是
	河南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0 年 5 月-2013 年 5 月	是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从业简历

1、董事

李福祚先生：2001 年 10 月-2006 年 12 月任华润（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开发部总经理、华润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7 年 1 月-2010 年 2 月任华润（集团）有限公司助理总经理、华润（集团）有限公司战略管理部总经理；2010 年 2 月-2010 年 5 月任华润（集团）有限公司战略总监（副总经理级）；2010 年 5 月至今任华润（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华润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总裁。现同时担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魏斌先生：2006 年 2 月-2007 年 10 月任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2011 年 4 月至今华润(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2007 年 9 月至今任华润(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现同时担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华润创业有限公司、华润电力控股有限公司、华润置地有限公司、华润水泥控股有限公司及华润燃气控股有限公司之非执行董事，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杜文民先生：2002 年 12 月-2007 年 7 月任华润营造（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07 年 7 月-2009 年 2 月任华润(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总经理；2009 年 2 月-2009

年10月任华润（集团）有限公司审计总监；2009年10月至今任华润（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2011年11月至今任华润（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同时担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华润创业有限公司、华润电力控股有限公司、华润置地有限公司、华润燃气控股有限公司、华润水泥控股有限公司之非执行董事。

陈鹰先生：曾任华润营造有限公司项目工程师、执行董事、助理总经理；华润置地（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0年7月-2011年10月华润置地有限公司董事、高级副总裁。2011年10月至今任华润集团战略管理部总经理。2012年6月至今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同时担任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华润创业有限公司、华润电力控股有限公司、华润置地有限公司、华润燃气控股有限公司、华润水泥控股有限公司之非执行董事。

吴峻先生：曾任华润机械有限公司经理、华润机械五矿（集团）有限公司高级经理、华润机械五矿(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华润(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发展部副总经理、华润(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副总经理。2011年11月至今任华润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2012年6月至今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同时兼任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宋清先生：2005年7月至今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

周辉女士：2001年12月至今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05年4月至今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6年8月-2007年11月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7年12月至今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总监。

Zheng Wei（郑伟）先生：2003年至今任美世咨询（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全球合伙人；2011年6月至今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Bingsheng Teng（滕斌圣）先生：2005年-2006年任美国乔治华盛顿大学副教授、博导；2007年至今任长江商学院副教授；2009年至今任长江商学院副院长；2011年6月至今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毛蕴诗先生：1992年7月至今任中山大学管理学院博导、企业与市场研究中心主任；2008年至今任国家政协委员；2003年至今任广东省政府参事；2000年

至今任广东省经济学会副会长、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管理学科评审组成员；2011年6月至今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时兼任广州市农村商业银行及佳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

李常青先生：2005年8月至今任厦门大学MBA中心教授、主任；2011年6月至今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兼任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河南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

2、监事

阎飏先生：2000年4月至今任华润（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05年8月至今任华润（集团）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兼任华润（集团）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总经理；2011年6月起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亦为华润创业有限公司、华润置地有限公司之非执行董事。

方明先生：2007年8月至今任华润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2007年12月-2010年10月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6月至今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监事；同时兼任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山东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徐荣兴先生：曾任中央国家机关工委宣传部、干部教育办公室主任科员、副处长、处长；中央组织部干部二局三处调研员、副处长；华润集团董事会办公室助理总经理、副总经理。2010年8月至今任华润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2012年6月至今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凌凤斌女士：2001年5月-2006年12月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合并主管；2007年1月至2012年2月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部长；2012年12月至今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会计管理部副总监；2005年4月至今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兼任三九（安国）现代中药发展有限公司董事。

黎德明先生：2006年7月-2010年12月任湖南三九南开制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1年1月-2012年1月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监察部副部长；2011年6月至今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2年2月至今任合肥华润神鹿药业有限公司

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3、高级管理人员

宋清先生：本公司总裁，具体情况请参见本小节前述“董事”从业经历相关内容。

邱华伟先生：2004年6月-2005年6月任三九企业集团医药事业部副部长；2005年7月至今任深圳华润三九医药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2007年12月-2009年12月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9年12月至今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

林国龙先生：1997年8月-2011年8月任华润(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经理、高级经理、助理总经理、副总经理；2003年12月-2006年1月任吉林华润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1年8月至今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

喻明先生：2005年-2007年任三九企业集团人力资源部部长；2007年12月至今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周辉女士：本公司总监、董事会秘书，具体情况请参见本小节前述“董事”从业经历相关内容。

谈英先生：2006年1月至2012年8月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事业部主任；2007年12月至今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总监；现同时担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总经理。

刘晖晖先生：2005年10月-2008年2月至今任深圳华润三九现代中药有限公司董事长；2004年11月-2008年2月深圳华润三九中医药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08年2月至今任深圳华润三九现代中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华润三九中医药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7年12月至今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总监；现同时担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副总经理。

麦毅先生：2002年10月-2007年12月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7年12月至今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总监；现同时担任广东华润顺峰药业有限公司总经理。

郭欣先生：2005年12月-2006年7月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6年6月-2007年12月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7年12月至今

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总监；现同时担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共事务中心副总经理。

朱百如先生：2004年11月至今任深圳华润三九医药贸易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党委副书记；2011年8月至今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总监；现同时担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共事务中心总经理。

周洪海先生：2005年1月-2006年4月任深圳华润三九现代中药有限公司总经理；2006年5月至今任深圳华润三九医药贸易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8月至今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总监；现同时担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营销中心总经理。

杨战麇先生：2004年10月至今任深圳华润九新药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8月至今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助理总裁。

潘红炬先生：2004年9月-2010年5月任深圳华润三九中医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年5月至今任雅安三九药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8月至今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助理总裁；现同时担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生产运营中心总经理。

王进元先生：2006年12月-2009年7月任安徽华润金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9年7月至今任安徽华润金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8月至今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助理总裁。

（四）发行人近三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2010年

2010年5月17日，发行人董事长乔世波先生由于工作原因辞去董事、董事长职务。

2010年6月18日，经发行人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李福祚先生为发行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2010年6月18日，经发行人董事会2010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李福祚先生为发行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

2010年10月11日，董事方明先生、李均先生、邹兰女士、张正斌先生由于工作职责或工作单位变动，辞去发行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职务。

2010年10月11日，监事易兵先生、朱洪光先生由于工作变动辞去发行人第四届监事职务。

2010年11月10日，经发行人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杜文民先生、石善博先生、魏斌先生、张海鹏先生为发行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2010年11月10日，经发行人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阎飏先生、方明先生为发行人第四届监事。

2010年12月30日，独立董事刘萍女士根据财政部党组关于财政部工作人员在企业兼职的有关规定，辞去发行人独立董事职务。

2、2011年

2011年6月15日，发行人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李福祚先生、魏斌先生、杜文民先生、石善博先生、张海鹏先生、宋清先生、周辉女士为发行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选举 Zheng Wei（郑伟先生）、Bingsheng Teng（滕斌圣先生）、毛蕴诗先生、李常青先生为发行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11年6月30日，经发行人董事会2011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李福祚先生为发行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

2011年6月15日，发行人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监事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阎飏先生、方明先生、刘德君先生为发行人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与经发行人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凌凤斌女士、黎德明先生共同组成发行人第五届监事会。

2011年6月30日，发行人监事会2011年第六次会议选举阎飏先生为监事会主席。

2011年6月30日，经发行人董事会2011年第六次会议审议同意，聘任宋清先生为发行人总裁。

2011年8月5日，经发行人董事会2011年第七次会议审议同意，聘任邱华伟先

生为发行人高级副总裁，聘任林国龙先生、喻明先生、唐建平先生为副总裁，聘任林国龙先生兼任发行人财务总监，聘任谈英先生、刘晖晖先生、麦毅先生、郭欣先生、周辉女士、朱百如先生、周洪海先生为发行人总监，聘任杨战麇先生、潘红炬先生、王进元先生为助理总裁。聘任周辉女士为发行人董事会秘书。

3、2012年

姓名	担任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日期	变动原因
唐建平	副总裁	离职	2012年3月1日	工作调动
石善博	董事	离职	2012年5月9日	工作原因
张海鹏	董事	离职	2012年5月9日	工作原因
刘德君	监事	离职	2012年5月14日	工作原因
陈鹰	董事	任职	2012年6月15日	董事会任命
吴峻	董事	任职	2012年6月15日	董事会任命
徐荣兴	监事	任职	2012年6月15日	董事会任命

六、发行人业务介绍

（一）业务概况

发行人的经营范围是：药品的开发、生产、销售（《药品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2015年12月31日）；相关技术开发、转让、服务；生产所需的机械设备和原材料的进口业务；自产产品的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发行人以 OTC（非处方药）、中药处方药、免煎中药、抗生素为四大制药业务模块，辅以包装印刷、医疗服务等相关业务，产品销售至全国各地及多个海外国家。核心产品“999”品牌系列产品、正天丸、参附注射液、新泰林等，在国内药品市场上具有相当高的占有率和知名度。拥有三九胃泰系列、999 感冒灵系列、999 皮炎平、999 中药注射剂系列和抗生素系列等一批国家名优产品。

（二）最近三年各业务板块经营情况

发行人 2010 年-2012 年营业收入分板块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行业	2012 年		2011 年		2010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医药行业	599,421.20	86.98%	470,158.87	85.09%	371,259.43	85.05%
包装印刷	43,286.34	6.28%	41,091.58	7.44%	34,349.12	7.87%
医疗服务	39,309.25	5.70%	29,424.95	5.33%	20,316.65	4.65%
海外贸易	4,622.62	0.67%	6,893.61	1.25%	7,019.30	1.61%
其他	248.45	0.04%	3,077.62	0.56%	1,367.26	0.31%
主营业务收入	686,887.86	99.68%	550,646.63	99.66%	434,311.76	99.50%
其他业务收入	2,222.40	0.32%	1,875.66	0.34%	2,203.57	0.50%
营业收入合计	689,110.26	100.00%	552,522.29	100.00%	436,515.33	100.00%

2010-2012 年度，发行人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436,515.33 万元、552,522.29 万元及 689,110.26 万元；分别实现营业利润 96,263.06 万元、92,683.79 万元及 126,210.62 万元；分别实现净利润 85,910.30 万元、81,512.57 万元及 108,108.99 万元。

其中，2010-2012 年度，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434,311.83 万元、550,646.63 万元和 686,887.86 万元，2010-2012 年年复合增长率为 16.51%，受益于医药板块销售收入的稳定增长。

截止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主营业务无重大不利变化。

（三）发行人主要产品及用途

发行人生产的主要产品及用途如下表：

产品类别	产品名称	主要功能及用途
胃肠类	三九胃泰	消炎止痛，理气健胃。用于浅表性胃炎、糜烂性胃炎。
	气滞胃痛颗粒	舒肝理气，和胃止痛。用于肝郁气滞，胸痞胀满，胃脘疼痛。
	温胃舒颗粒	温胃止痛。用于慢性胃炎，胃脘凉痛，饮食生冷，受寒痛甚。
	养胃舒颗粒	滋阴养胃。用于慢性胃炎，胃脘灼热，隐隐作痛。
感冒类	999 感冒灵	解热镇痛。用于感冒引起的头痛，发热，鼻塞，流涕，咽痛。
	999 强力枇杷露	养阴敛肺，止咳祛痰。用于支气管炎咳嗽。
	999 小儿氨酚黄那敏颗粒	适用于缓解儿童普通感冒及流行性感引起的发热、头痛、四肢酸痛、打喷嚏、流鼻涕、鼻塞、咽痛等症状。

产品类别	产品名称	主要功能及用途
皮肤类	999 皮炎平（复方醋酸地塞米松乳膏）	用于局限性瘙痒症、神经性皮炎、接触性皮炎、脂溢性皮炎以及慢性湿疹。
	999 皮炎平（糠酸莫米松凝胶）	用于湿疹、神经性皮炎、异位性皮炎及皮肤瘙痒症。
中药注射液	参附注射液	回阳救逆，益气固脱。主要用于阳气暴脱的厥脱症（感染性、失血性、失液性休克等）；也可用于阳虚（气虚）所致的惊悸、怔忡、喘咳、胃痛、泄泻、痹症等。
	参麦注射液	益气固脱，养阴生津，生脉。用于治疗气阴两虚型之休克、冠心病、病毒性心肌炎、慢性肺心病、粒细胞减少症。
抗生素	新泰林（注射用五水头孢唑林钠）	适用于治疗敏感细菌所致的支气管炎及肺炎等呼吸道感染、尿路感染、皮肤软组织感染、骨和关节感染、败血症、感染性心内膜炎、肝胆系统感染及眼、耳、鼻、喉科等感染。本品也可作为外科手术前的预防用药。本品不宜用于中枢神经系统感染。对慢性尿路感染，尤其伴有尿路解剖异常者的疗效较差。本品不宜用于治疗淋病和梅毒。

（四）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情况

发行人 2010-2012 年主要产品产能产量情况表

单位：件

品种	项目	2012 年	2011 年	2010 年
感冒灵冲剂	产能	2,520,000	1,728,000	1,728,000
	产量	1,826,554	1,545,884	1,572,547
感冒灵胶囊	产能	40,800	36,000	36,000
	产量	10,303	29,489	26,480
皮炎平	产能	300,000	240,000	240,000
	产量	223,359	221,290	217,377
胃泰冲剂	产能	672,000	624,000	432,000
	产量	433,035	537,051	305,527
胃泰胶囊	产能	6,000	14,400	14,400
	产量	5,766	12,463	8,136

注：上表中 2012 年胃泰胶囊的产能和产量较 2011 年大幅下降是由于 2012 年下半年以来胃泰胶囊的生产工艺改变，暂停生产所致。

在生产方面，公司 OTC 业务产品线较全，覆盖了感冒、胃肠道、止咳化痰、皮肤、镇痛以及骨科等领域，主导产品包括 999 感冒灵、999 皮炎平、三九胃泰等。其中，感冒用药一直是公司的优势领域，公司近两年已初步完成该品类的生产规划，形成了成人、小儿和家庭感冒用药三大产品系列，并有望在感冒灵的品牌效应下实现较

快增长。

在销售方面，发行人针对 999 感冒灵、999 皮炎平、三九胃泰、正天丸等 OTC 药品制定了具有针对性营销策略。公司在开发、维护各级经销商的同时，对终端药店进行日常性的经营和维护，通过长期、定期以及不定期开展经销商项目活动以及终端药店个性化活动。同时，公司通过持续的媒介广告投放，大幅提升产品知名度，把 999 的品牌理念传递给消费者。

七、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一）行业发展概况

1、医药行业基本情况

医药行业是按国际标准划分的 15 类国际化产业之一，被称为“永不衰落的朝阳产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是集高附加值与高社会效益于一体的高新技术产业。医药行业对于保护和增强人民健康、提高人民生活质量、计划生育、救灾防疫、军需战备以及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均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

广义的医药行业分为医药工业和医药商业两大组成部分，其中医药工业包括化学制药工业（包括化学原料药业和化学制剂业）、中成药工业、中药饮片工业、生物制药工业、医疗器械工业、制药机械工业、医用材料及医疗用品制造工业等八个子行业。狭义的医药行业仅包括医药产品的生产环节，它的上游行业包括种植业、化工、能源等，下游行业包括医药流通、居民和动物的健康、保险等行业。

医药行业具有高投入、高产出、高风险、高技术密集型的特点，各国都把医药行业作为重点产业，是目前世界上发展最快、竞争最激烈的高技术产业之一。根据全球最大的医药市场咨询公司 IMS Health 的统计报告，未来几年全球医药市场销售额将保持 5%-8% 的复合增长率，2014 年将达到 1.1 万亿美元，这反映了全球新兴医药市场强劲的整体增长趋势。尽管各国政府均在控制医药费用的增长，但由于新药开发，人口结构变化及人们对健康预期的提高，药品市场的增长仍快于经济增长的速度。

2、我国医药行业基本情况

受益于庞大的人口基数和日益严重的老龄化趋势、居民收入水平的增长以及政策效应的显现，我国医药行业处于快速发展阶段。

(1) 庞大的人口基数和老龄化趋势促进药品需求增长。我国有约 14 亿人口，基数庞大，且老年人口的比重越来越高，2009 年末 65 岁以上的人口占比为 8.50%，根据人口统计数据推算，到 2020 年中国老年人口将达到 2.48 亿，老龄化水平将达到 17.17%，到 2050 年，老年人口总量将超过 4 亿，老龄化水平达 30% 以上。据研究表明，医疗保健支出与年龄呈正相关性，老年人的平均卫生费用支出是其他人口平均卫生费用支出的 6-7 倍，目前老年人的药品消费额已占药品消费总额的 50% 以上，未来随着老龄人口占比的不断提高，用药量大的群体基数在快速扩大，药品需求亦将随之增长。

(2) 收入增加促进医疗费用增长。随着居民收入的增加，人均用药水平有明显的提高趋势。中国的改革开放推动中国经济快速发展，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城镇和农村人口的可支配收入亦在不断增长，这提高了居民的医疗支付水平。

(3) 政策效应开始显现。新医改政策刺激医药消费需求。农村合作医疗制度的建立、国家投入资金提高农村人口医疗费用的报销比例等政策的实施，将使更多农村人口有病可以医。且目前我国财政支出中医疗支出占比仍偏低，后续仍有提高空间，医疗支出的增加，也将杠杆式的撬动医药消费需求。

受益于以上原因，我国医药市场需求带动医药工业生产规模快速增长。国家发改委数据显示，我国医药工业总产值由 2000 年的 1,594 亿元增长到 2012 年的 18,255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22.53%，明显高于同期 GDP 增长率。

2013 年 1-2 月医药工业累计完成产值 2,914 亿元，同比增长 22%。同期医药工业产销率 97.1%，较上年同期提高 0.7 个百分点，高于上年年底 1.5 个百分点。随着国外经济衰退，国际市场需求减少，出口对医药行业的拉动作用将逐步减弱；同时受到中国宏观经济影响，以及招标、药价控制等因素的影响，医药工业生产增速逐步减缓。但长期来看，我国卫生总费用占 GDP 比重仍低于 5%，与发达国家相比还有很大差距，且随着城镇化和老龄化趋势逐渐明显、医保制度的完善和居民可支配收入的增长，未来几年我国医药行业将保持稳定高速增长。

根据 SFDA 南方所 2009 年的测算，2010 年-2019 年，中国医药工业总产值的年

复合增长率有望达到 22%，到 2020 年中国有望成为仅次于美国的全球第二大药品市场。

在医药行业快速发展的同时，医药企业的竞争日益加剧，未来行业集中仍是大趋势。2012 年 1 月国家工信部发布了《医药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明确提出到 2015 年，销售收入超过 500 亿元的企业达到 5 个以上，超过 100 亿元的企业达到 100 个以上，前 100 位企业的销售收入占全行业的 50% 以上的目标。在政策鼓励及行业竞争激烈的背景下，医药行业小而散的格局将面临洗牌，行业集中度将逐渐提高，企业规模的重要性日益增加，缺乏竞争力的企业将被逐渐淘汰，领先企业进行整合的空间及机会增加，并将通过整合实现快速增长。

3、OTC 行业基本情况

非处方药 (OTC, Over the Counter Drug) 是指经国家卫生行政部门规定或审定后，不需要医师或其他医疗专业人员开写处方即可购买的药品。一般公众凭自我判断，按照药品标签及使用说明就可自行使用。

根据中国非处方药物学会的分类，我国 OTC 药物主要分为 9 大类，包括感冒、胃肠、妇科炎症、止咳化痰、解热镇痛、皮肤外用、咽喉、维生素和其他。从领域看，感冒药、止痛药、消化道疾病治疗药品是当今全球 OTC 药品市场的主导产品。2011 年，中国前 5 大品类分别为感冒用药、胃肠道用药、止咳化痰用药、皮肤病用药和咽喉口腔用药，分别占 OTC 市场 20.2%、10.9%、9.4%、8.1% 和 7.1%，合计达 56.4%。

OTC 市场是自由竞争的医药市场。该市场的特征是企业面向最终消费者，企业对价格拥有自主权，不需要公关政府机构，受招标、物价和各类目录等医药产业法规和政策影响较小，其营销策略与执行和快速消费品行业类似。

中国 OTC 市场是全球发展最快的 OTC 市场之一，中国非处方药物协会组织发布的《中国非处方药行业发展蓝皮书》指出，从 2000 年药品分类制度正式实施以来，OTC 行业市场规模增长了 6 倍，终端规模在 1500 亿左右，约占中国整体医药市场的 24% 和全球 OTC 市场的 7%。中国 OTC 行业的销售额年均增长 10%-12%，略低于整体医药市场的增速，但远高于世界 OTC 行业发展增速 (3% 左右)。而基于中国庞大的消费人群，随着居民健康需求的进一步释放，自我药疗水平的提升，网络购药的普及，预计我国 OTC 药品需求将持续增长，到 2020 年可能成为全球最大的 OTC 药品

销售市场之一。

OTC 行业具有稳定长足的发展根基。因其相对简单的审批、生产和营销，OTC 行业增长的首先来自于内生性的需求增长，而自我药疗意识的提升、处方药向非处方药的转换及医保相关政策的建立完善则会给行业提供长期发展的动力。

(1) 自我治疗比重有提升的动力。生活节奏的持续加快以及医院看病贵的问题，使得普通常见疾病的患者倾向于较为省时省力的自我治疗方式。同时，社会整体教育水平的提升和零售药店网点覆盖面加大也使得自我治疗方式得以实现。

(2) 处方药向非处方药转换持续进行。对于制药企业而言，处方药向非处方药的转变延长了产品的生命周期。2004 年至目前，我国已有约 504 种处方药转变为非处方药，约占目前非处方药总数的 10.4%，未来这一趋势仍将会持续下去。

4、中药行业基本情况

中国的中药文化历史长达数千年，拥有深厚文化积淀，丰富的中医药理论基础和临床经验。中国中药以其源于天然、毒副作用小、疗效显著、价格相对经济等优势，在诸多方面优于同类西药产品。中药按其加工程度不同依次可分为中药材、中药饮片和中成药。

在整个医药行业内部，中成药工业的收益水平较高。中国中药工业与石油工业、橡胶工业等 41 个工业行业相比，8 项经济指标中有 7 项名列前茅，其中百元固定资产产利税率仅次于烟草加工业。

近几年受益于医改覆盖面持续扩大、居民保健意识不断增强等因素，中国中成药制造行业发展较快。国家统计局的数据显示，2004 年-2012 年，我国中药行业的总产值占全国医药工业总产值的比重保持在 25%左右，到 2015 年将达 7000 亿左右。近几年国家出台了《中药现代化发展纲要（2002-2010）》、《中医药创新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中药、天然药物注射剂基本技术要求》、《中药注册管理补充规定》等一系列政策，为我国中药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政策上的鼓励和支持。

中药是中国的传统优势行业，但是在国际市场上的市场份额远落后于日本和韩国，其中日本的中药产品在国际中药制剂市场占据了 80%的份额，中国的市场份额约为 5%。与国际同行相比，中国中药制药企业在生产水平和创新意识方面表现出不足。

生产水平方面，中国药企制剂设备普遍低于国际先进水平，系列化、标准化、配套能力差，造成产品质量和有效成分低于国际标准。创新能力方面，中国中药制造行业普遍存在研发意识不足，企业研发投入较少的问题，造成行业内新药偏少、各企业生产的仿制药质量参差不齐，低水平产品之间的无序竞争充斥市场。除此以外，近年来中国中药制药企业还面临着人工、中药材成本上升带来的经营压力。从 2009 年开始，中药材价格呈现普涨格局，中药材价格指数翻了一番，由于部分企业的产品属于医保目录和基本药物范畴，产品价格调整受限，因此未来随着原材料成本继续攀升，加之国家新版的 GMP 标准出台，部分中小企业将面临淘汰的风险。

总体来看，近年来在居民消费升级、行业政策推动下，中成药制造行业持续快速发展，未来原料价格的攀升、新版 GMP 的实施将有助于企业的优胜劣汰，行业长期集中度偏低状况将有望得到改善。

（二）行业相关政策

从 2007 年开始，国家关于医疗卫生服务方面的改革措施陆续出台，2009-2011 年，新医改政策密集推出并且向纵深推进，总体看，医疗改革仍是主线，起辅助推动作用的基本药物目录、全国医保目录、公立医院改革等政策将促进医药需求量的增长和支付制度的改进，基本药物目录品种放量增长、医药行业产业结构调整、医药行业“十二五”规划和公立医院改革将对医药行业产生结构性和全面的促进作用。

1、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相关政策

2005 年之前我国已历经四次医药卫生体制改革，2006 年 9 月，国家成立了由 11 个有关部委组成的医改协调小组，正式启动新一轮医改。2009 年以来，随着医改方案、基本药物目录、医保目录等重大行业政策的陆续出台，我国第五次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正逐步深入开展。

表 7-3 2009 年以来中国重要医疗卫生体制改革政策表

日期	医改政策名称
2009 年 1 月 21 日	《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和《2009~2011 年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实施方案》
2009 年 4 月 6 日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
2009 年 4 月 7 日	《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近期重点实施方案（2009~2011 年）》
2009 年 4 月 8 日	《关于全面开展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工作的通知》

日期	医改政策名称
2009年7月2日	《关于巩固和发展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的意见》
2009年7月7日	《关于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逐步均等化的意见》
2009年7月22日	《医药卫生体制五项重点改革 2009 年工作安排》
2009年8月18日	《关于建立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实施意见》 《国家基本药物目录管理办法（暂行）》 《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配备使用部分）》（2009版）
2009年10月2日	《关于公布国家基本药物零售指导价格的通知》
2009年11月23日	《改革药品和医疗服务价格形成机制意见》
2009年11月30日	《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09版）》
2010年2月23日	卫生部等五部委联合发布《关于公立医院改革试点的指导意见》
2010年4月20日	卫生部公布《医药卫生体制五项重点改革 2010 年度主要工作安排》
2010年12月6日	《关于进一步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举办医疗机构的意见》
2010年12月9日	《建立和规范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本药物采购机制的指导意见》
2010年12月14日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健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补偿机制的意见》
2011年2月13日	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医药卫生体制五项重点改革 2011 年度主要工作安排》
2011年3月7日	国务院办公厅发布《2011 年公立医院改革试点工作安排》
2011年5月6日	商务部发布的《全国药品流通行业发展规划纲要（2011-2015 年）》
2011年11月16日	科技部等十部委联合发布了《医学科技发展“十二五”规划》
2012年3月21日	国务院印发《“十二五”期间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规划暨实施方案》
2012年4月18日	国务院办公厅发布《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2012 年主要工作安排》
2012年8月30日	卫生部、财政部等公布《关于开展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工作的指导意见》

资料来源：根据公开资料整理

2009 年发布的新医改政策明确了未来三年的阶段性工作目标,各级政府新增投入 8,500 亿元,重点用于推进基本医疗保障制度建设、健全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和建立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等方面,为国内医药行业带来整体市场扩容的历史机遇。就政策导向而言,政府加大投入、医疗资源向基层倾斜、实行基本药物制度、公立医院改革等,在扩大医药消费市场容量的同时,也将在相当程度上改变现有的用药结构乃至产业结构,并有望通过理顺中下游医患关系、完善公共医疗服务体系,形成对上游制造业的正确引导和良性反馈,促使市场确立科学的优胜劣汰机制,逐步扭转行业竞争无序及低水平重复建设的现状。而从具体执行来看,目前新医改在加大投入方面成效渐显。

2、药品质量监管

药品的不良反应和安全事故一直以来都是医药企业需要面临的主要风险之一。近十年来，许多大型跨国制药企业都陷入了药物不良反应的官司并为之付出了高昂代价，而我国目前的药品质量和安全状况更加不容乐观。为提升医疗卫生用品质量、减少药品不良反应和事故的发生、促进医药行业规范化发展，2009年以来政府颁布多项政策，从修订认证制度、安全性再评价等方面加强监管，医药制造企业所面临的质量安全要求进一步提高。尤其是2011年2月12日，国家卫生部发布了《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10年修订）》，要求自2011年3月1日起施行，新建药厂必须按新标准执行。新版药品GMP吸收了欧、美等发达国家的先进经验，将通过加强质量管理的要求倒逼医药行业结构的调整，其实施将有利于改变我国制药行业多、散、小的格局，促使我国制药行业的质量标准完全与国际接轨，从而有利于整个行业国际竞争力的提升。2011年8月1日，国家食品药品监管局又面向全社会，就修订的《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征求意见稿）征求意见。此次GSP修订目标是：全面推进一项管理手段--计算机管理信息系统的应用；强化两个重点环节--药品购销渠道的管理和仓储温湿度控制；突破三个难点问题--票据管理、冷链管理、药品运输。新版GSP的监督实施将有利于国家加强对整个医药行业在药品运输、文件管理和仓库环境等11个方面的管理，为医药行业健康发展创造良好的外部环境。

表 7-4 2009 年来我国出台的医疗卫生用品质量监管政策

政策名称	影响
《关于做好中药注射剂安全性再评价工作的通知》	加大了对中药注射剂生产环节的质量监控，便于风险的及时排查。
《关于加强基本药物质量监督管理的规定》	加强基本药物不良反应监测，完善药品安全预警和应急处置机制，完善监管手段，积极探索构建基本药物生产及质量监管长效机制。
《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试行）》	为完善医疗器械监管机制、保障公众用械安全提供了必要的法规支持，使我国建立和实施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迈出了实质性的一步。该规范的出台充实了以前生产管理监管的薄弱环节，要求企业必须从源头上及生产过程中确保产品质量合格，采取更为科学、严格的措施。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10年修订）》	新版GMP的实施将在短期内对医药行业造成一定的冲击，中小型药企将面临淘汰；但长期来看将有利于提升医药行业的集中度，有利于我国制剂实现国际化，从而促使整个医药行业向更健康的方向发展，使我国从制药大国向制药强国迈进。具备严格质量控制体系的企业将在新一轮的认证中获益。
新版修订的《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征求意见稿）	国家将通过新版GSP的监督实施，进一步提高药品经营准入门槛，遏制低水平重复现象；通过完善企业质量管理体系，提升企业整体素质，加快行业结构调整，提升市场集中度，为强化药品安全监管

政策名称	影响
	创造良好的外部环境。
《国家药品安全规划(2011~2015年)》	明确了“十二五”时期药品安全工作的总体目标和重点任务。到 2015 年，药品生产 100%符合新修订的《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药品安全水平大幅提高，人民群众用药安全满意度显著提升。规划提出建立药品安全监管长效机制。完善药品价格形成机制、集中采购政策和药品抽验工作机制，健全问题药品与退市药品召回处置制度。开展医药企业信用等级评价，建立企业诚信档案，对严重违规、失信者实行行业禁入。依法严厉打击制售假冒伪劣药品行为。

资料来源：根据公开资料整理

3、药品价格管理

多年以来国家对于医药行业进行了持续的治理整顿，大规模降低药价数十次，但药价虚高的问题仍然突出，国家发展改革委已明确表示将出台《药品价格管理办法》，并于 2010 年 6 月通过向部分行业协会发出《药品价格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完成了最后一轮的意见征集，酝酿多年的《药品价格管理办法》已正式进入文件发布通道。征求意见稿中指出，国家将对进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和国家定价的品种逐一核算定价成本，重新制定价格；对企业自主定价品种将确立定价原则，对高利润品种分别采取监控和干预等手段，严格控制利润率；取消原研药物质量层次，降低外资产品的价格水平。这意味着国家对现行药品价格的制定标准更加细化、对药品价格的管理也将愈加严格。

表 7-5 2009 年以来国家发改委发布的针对药品价格管理相关政策

发布时间	内容
2009 年 10 月	国家发改委公布国家基本药物的零售指导价格
2010 年 3 月	国家发改委重新调整《国家发展改革委定价药品目录》
2010 年 4 月	国家发改委针对虚高药价将采取四项措施
2010 年 6 月	国家发改委向部分行业协会发出《药品价格管理方法（征求意见稿）》
2011 年 8 月	国家发改委决定从 9 月 1 日起降低部分激素、调节内分泌类和神经系统类等的最高零售价格
2011 年 11 月	国家发改委印发《药品差比价规则》
2011 年 11 月	国家发改委印发《药品出厂价格调查办法（试行）》

资料来源：根据公开资料整理

4、全国药品流通行业发展规划纲要

《全国药品流通行业发展规划纲要》的发布在进一步推进我国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进程的同时，推动医药流通行业健康发展。2011年5月5日，商务部正式对外公布了《全国药品流通行业发展规划纲要（2011~2015）》。《规划纲要》在分析了当前行业发展现状和面临的形势后，明确了行业发展的“十二五”时期的总体目标，即：到2015年形成1~3家年销售额过千亿的全国性大型医药商业集团，20家年销售额过百亿的区域性药品流通企业；药品批发百强企业年销售额占药品批发总额85%以上，药品零售连锁百强企业年销售额占药品零售企业销售总额60%以上；连锁药店占全部零售门店的比重提高到2/3以上；县以下基层流通网络更加健全，骨干企业综合实力接近国际分销企业先进水平的目标。同时，提出了围绕“提高行业集中度，调整行业结构；发展药品现代物流和经营方式，加强对外交流合作；规范药品流通秩序，加强行业信用建设；加强行业基础建设，提升行业发展水平”四个方面的八大任务。《规划纲要》的发布，有助于改善并逐步解决我国医药商业行业集中度低，现代医药物流发展相对滞后，管理水平、流通效率和物流成本与发达国家差距大等诸多问题，并进一步推进我国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进程；行业内龙头企业有望通过收购、合并、托管、参股和控股等多种方式逐步实现规模化、集约化和国际化经营，降低营业成本，提高盈利能力。

5、OTC行业的主要相关政策

表 7-6 我国 OTC 行业的主要相关政策

日期	政策名称	主要内容
2000.1.1	处方药与非处方药分类管理办法（试行）	1) 处方药、非处方药生产企业必须具有《药品生产企业许可证》，其生产品种必须取得药品批准文号； 2) 经营处方药、非处方药的批发企业和经营处方药、甲类非处方药的零售必须具有《药品经营企业许可证》。经省级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或其授权的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的其它商业企业可以零售乙类非处方药； 3) 处方药只准在专业性医药报刊进行广告宣传，非处方药经审批可以在大众传播媒介进行广告宣传。
2004.4.7	关于开展处方药与非处方药转换评价工作的通知	除以下规定情况外，申请单位均可对其生产或代理的品种提出处方药转换评价为非处方药的申请： 1) 监测期内的药品；2) 用于急救和其它患者不宜自我治疗疾病的药品； 3) 消费者不便自我使用的药物剂型。如注射、埋植等；4) 用药期间需要专业人员进行医学监护和指导的品；5) 需要在特殊条件下保存的药品；6) 作用于全身的抗菌药、激素（避孕药除外）；7) 含毒性中药材，且不能证明其安全的药品；8) 原料药、药用辅料、中药材、饮片；9) 国家规定的医疗用毒性药品、麻醉药品、精神药品和放射性药品，以及其它特殊管理的药品；10) 其他不符合非处方药要求的药品。

日期	政策名称	主要内容
2008.1.11	关于征求非处方药适应症范围等评价原则意见的通知	化学药品非处方适应症范围、中成药非处方药适应症范围、乙类非处方药确定原则、“双跨”品种确定原则、含毒性药材中成药转换评价非处方药处理原则
2011.5.17	关于征求非处方药技术评价相关技术指导原则意见的通知	处方药转非处方药评价指导原则、非处方药适应症范围确定原则、含毒性药材中成药转换评价非处方药处理原则、非处方药适应症范围（化学部分）、非处方药适应症范围（中成药部分）、乙类非处方药确定原则

资料来源：SFDA、研究报告

（三）主要可比公司情况

在医药工业的上市公司中，几乎所有中药企业都生产 OTC 药品，其中公司的主要可比公司如下：

1、同仁堂（600085）是我国最大的中成药生产经营企业，建国以来同仁堂陆续创建了同仁堂中药提炼厂、同仁堂药酒厂、同仁堂制药二厂、同仁堂饮片厂等企业。1992 年，以同仁堂产品为龙头，以北京中药为主体组建的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公司正式成立，并且成为集“产供销、科工贸、资产经营为一体”的北京市计划单列的现代化大型企业集团。主要产品均为治疗性中成药，以“配方独特、选料上乘、工艺精湛、疗效显著”而驰名中外。同仁堂 2012 年总资产 966,792.66 万元，营业收入 750,403.20 万元，净利润 87,861.38 万元。

2、云南白药（000538）前身为成立于 1971 年 6 月的云南白药厂，经营范围涉及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制剂、中成药、中药材、生物制品、保健食品、化妆品及饮料的研制、生产及销售；糖、茶，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的批发、零售、代购代销；科技及经济技术咨询服务，医疗器械（二类、医用敷料类、一次性使用医疗卫生用品），日化用品等领域，是云南省实力最强、品牌最优的大型医药企业集团。产品以云南白药系列和田七系列为主，共十种剂型七十余个产品，主要销往国内、港澳、东南亚等地区，并已进入日本、欧美等国家、地区的市场。云南白药 2012 年总资产 1,066,396.90 万元，营业收入 1,368,682.45 万元，净利润 158,251.58 万元。

3、江中药业（600750）是中国 OTC 行业的领先企业之一，主要产品包括江中健胃消食片、参灵草、锐洁卫生湿巾、古优牌氨基葡萄糖钙片、初元复合肽特殊膳食营

养液、亮嗓、复方草珊瑚含片、江中消食片等。江中药业一直将其发展战略定位于中药保健品领域，开发中药保健功能。江中药业 2011 年总资产 258,882.00 万元，营业收入 264,730.39 万元，净利润 23,196.32 万元。

（四）行业发展趋势

以中国为代表的新兴市场已成为世界范围内最有活力的市场之一，根据 IMS Health 预测，中国、巴西等七大新兴市场 2010-2013 年药品销售额年均增长率将达到 13-16%，中国将为全球药品销售贡献五分之一的份额。根据 2009 年 SFDA 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预测，2010 年-2019 年，中国医药行业将维持在 20% 或更高的发展水平，到 2020 年中国将成为美国之后的排在第二位的药品消费大国，整个医药工业发展前景良好。

医药行业企业的发展潜力好于钢铁、煤炭等传统企业，经营稳定性优于其它一些新兴高成长行业。另外，由于医药产品较其他消费品需求价格弹性低，消费者对医药产品的数量需求比较稳定，质量需求在不断提高。近几年里，“非典”、“甲流”等社会影响性较大的疫情进一步促发了消费者的保健意识，继而带动了相关保健产品及医药产品的消费需求。由此可见，医药行业在未来较长的长时期内，都将是一个稳定增长的行业。根据我国商务部 2011 年 5 月发布的《全国药品流通行业发展规划纲要（2011—2015）》，未来 5 年全球药品市场将维持快速扩张态势，市场规模预计将从 2009 年的 7,730 亿美元，增加到 2015 年的 1.2 万亿美元以上，年均增长 8% 左右，全球药品流通行业集中度和流通效率将继续提高。

在药品市场增长空间方面，中国将是潜力最大的市场。未来我国人口老龄化加深和居民可支配收入的增长是推动我国医药行业持续增长重要动力。目前，我国用药水平还偏低，医药市场的不断扩大是必然趋势。未来医疗体制改革和行业结构调整将是影响医药行业的主要政策面因素。根据国家“十二五规划”纲要，未来五年我国将健全医疗保障体系，建立和完善以国家基本药物制度为基础的药品供应保障体系。同时，我国还将支持中医药事业发展，坚持中西医并重，加强中药资源保护、研究开发和合理利用。由此可见，医药行业整体面临着较好的发展契机。

八、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一）发行人的市场份额情况

发行人的核心产品包括 999 感冒灵、999 小儿感冒药、皮炎平、三九胃泰、正天丸、参附注射液、华蟾素注射液和 999 强力枇杷露等。近三年来，公司营业收入稳定增长，其中制药业务（即 OTC 板块和处方药板块）2010-2012 年年复合增长率为 17.31%。999 感冒灵、皮炎平、三九胃泰和参附注射液在主营业务收入中占比较大，合计比例超过 40%，是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在营业收入持续增长的前提下，公司注重控制成本，延伸产业链条，提高产业附加值，2010-2012 年公司毛利率保持稳定且维持在较高水平，分别达到 61.37%、58.96%和 61.14%。

1、999 感冒灵

作为中国感冒药市场领导品牌，999 感冒灵颗粒已在市场上销售二十余年，拥有广大的忠诚消费者群体，消费者的主动购买率、对产品的美誉度都很高，已形成领导品牌效应以及规模效应。2011 年在成人感冒药市场销售排名第一。

2、皮炎平

皮炎平目前在皮炎湿疹细分市场的销售排名第一，是该市场的领导品牌，雄厚的品牌资产是其市场竞争优势，不论是品牌的第一提及率、尝试率、未来的首选率都占据绝对领先的地位。

3、三九胃泰

三九胃泰的竞争优势主要在于：持续投资下的高知名度、良好产品力下积累的消费者口碑、准确的细分市场选择和有力的执行队伍支撑。三九胃泰所在的细分市场为消化及胃部治疗、抑酸和减轻烧心药物，在该市场发行人的产品销售排名第四。

4、正天丸

在头痛的治疗领域，西医暂未能在世界卫生组织形成共识的治疗方案，而中医恰好在这个领域有其独特的优势，正天丸又是治疗头痛的中药中学术认可度最高的中药产品，在业内受到专家普遍的认可。目前市场的主流用药以迅速缓解症状的止痛药为主，若能深度教育头痛患者正确认识头痛治疗，产品将具有巨大的竞争优势。目前正

天丸在其所在产品细分市场销售排名第三。

5、999 小儿感冒药

999 小儿感冒药拥有良好的产品力，通过 999 品牌和 999 感冒灵的光环效应切入容量巨大的儿童感冒市场，线上通过多年持续的全国品牌运作和消费者进行沟通，线下通过三九销售体系不断提升布货率和终端表现，从而不断提高儿童感冒药市场的占有率。2011 年 999 小儿感冒药在儿童感冒药销售排名第一。

6、999 强力枇杷露

999 强力枇杷露的市场竞争优势在于：品类容量大，市场潜力大，品类竞争尚不激烈。且 999 强力枇杷露产品力较强，依托于三九整体强大的品牌运作体系，可获得持续稳定的投资回报。999 强力枇杷露在 2012 年度非处方药产品排名情况统计的中成药类别的感冒咳嗽类中居第 5 位。

7、中药处方药

在医院市场，规模领先的中成药多数（60%以上）为注射剂，销售规模超过十亿的大品种、大品牌越来越多；目前约有 10 余个品牌销售规模超过 10 亿，发行人的产品三九参附注射液排名其中；10 余个品牌销售规模在 5—10 亿；三九参麦、三九生脉零售口径的销售规模为 1-5 亿，处于第三梯队。

8、抗生素

根据 2010 年、2011 年 IMS Health 数据统计，发行人的产品新泰林是抗生素中单品单厂家排名第一的品种，2011 年所有抗生素药物排名第 8，2012 年第一季度是所有抗生素药物排名第 7。

注：以上市场排名如无特别说明均来自 IMS 提供的 2011 年 22 城市零售研究数据。

（二）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1、品牌优势

品牌是 OTC 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之一。因为 OTC 行业的门槛相对低，而且竞争激烈，OTC 企业的品牌影响力比处方药企业更加显著。发行人拥有中国驰名商标“三九”品牌，凭借优质的产品三九胃泰、三九感冒灵等创造了辉煌的历史和深厚的品牌基础，

多次被国家权威机构评为“中国最高认知率商标”、“中国最有价值品牌之一”。近期，由世界第二大传播服务集团 WPP 发布的《2012 中国最具价值品牌 50 强榜单》中，“999”品牌再度入选。

优秀的品牌影响力是发行人经营发展的一个巨大优势。

2、营销渠道优势

发行人有很强的营销渠道、规模和质量优势，商业网络覆盖全国。公司拥有一支成熟的销售队伍，OTC 销售网络覆盖了全国最优质的经销商和近 7 万家销售终端，核心终端数量平均达到 16,030 家；处方药销售网络覆盖全国 3,000 多家医院。目前发行人利用经销商网络，将营销渠道向下延伸至县级医院和基层医疗机构，积极拓展基层医疗市场。

在营销管理方面，发行人建立了统一的标准化质量控制体系，对于营销的管理涉及对营销人员的管理、终端维护、销售反馈等内容，始终把握对渠道的控制，营销人员直接保持对终端的跟踪和维护，对流通环节各个环节的价格实行严格控制，保证经销商合理的利润率。

发行人高水平的渠道建设和营销能力是产品成功的关键。

3、管理层及人才队伍优势

发行人拥有一支管理经验丰富、对行业有深刻认识的管理团队，并拥有从事技术开发人员 145 人，其中博士 6 人、硕士 46 人，整体学术水平和创新能力居国内领先水平；此外，发行人拥有一套独立的人才培养和选拔机制，为公司发展提供了源源不断的智力和专业支持。优秀成熟的管理团队和人才队伍为发行人的发展和壮大奠定了坚实基础。

4、产品细分优势

发行人的 OTC 业务产品线齐全，覆盖了感冒用药、皮肤用药、胃肠用药等近 10 个子领域，具有较强的细分市场产品品牌运作经验。除维生素以外，公司在 7 大 OTC 领域均有涉及，且在各自的领域内具有强势品牌地位和相当高的占有率和知名度。13 个单品种年销售过亿元，其中，999 感冒灵系列销量连续五年位居感冒药市场第一，2011 年实现销售收入 117,764.70 万元；三九胃泰和皮炎平也分别位居 OTC 胃药和皮

肤药的前列。止咳化痰品类中的 999 强力枇杷露在 2012 年度非处方药产品排名情况统计的中成药类别的感冒咳嗽类中居第 5 位。

5、研发优势

发行人以中药研发领域资深高级工程师为技术带头人，配备中药提取、质量研究、临床研究、工艺转化（中试放大）等专业技术人员，形成研发人才队伍。主要成员均为本科以上学历，分别毕业于中国协和医科大学、北京大学医学部、中国药科大学、北京中医药大学、沈阳药科大学、华西医科大学等知名院校，具有丰富的理论知识和实际工作经验。经过持续的人才引进与培养，研发中心目前拥有医药专业相关的现有专业研发技术人员 145 人，具有高级职称 28 人，博士 6 人，硕士 46 人。

发行人目前已开展中药新产品研究 29 项，其中 1 类化药 2 项，5 类中药 5 项；处于申请生产批件阶段的品种 5 项；处于申请临床研究批件阶段的品种 1 项；正在进行临床前研究的 16 项；正在进行临床研究的 7 项。

发行人 2010 年获得生产批件 2 项、补充申请批件 1 项，临床批件 3 项。2011 年取得生产批件 1 项，临床批件 3 项。2012 年取得生产批件 2 项。

6、业务多元化优势

发行人聚焦医药主业，辅以多元化发展。发行人的收入和利润均以医药工业为主，同时业务板块中还有包装印刷、海外贸易、医疗服务等，上市十多年以来，整体经营保持平稳增长。

7、行业领先优势

发行人是我国 OTC 行业的龙头企业之一，在非处方药协会发布的 2012 年度中国重点医药生产企业非处方药统计排名中发行人居第二位。在 OTC 市场的前四大类别中，发行人均打造了具有影响力的品牌。明显的行业领先优势为发行人未来盈利能力提供了保障。

8、质量保障体系优势

药品作为特殊商品，其质量至关重要。为消费者提供安全可靠高质量的产品是发行人生产经营的第一考虑，自成立以来，公司陆续建立和完善了以各级质量责任制为

核心的质量管理体系。发行人对产品质量控制非常严格，制定了高于国家标准的企业内控标准，产品不仅需符合国家质量标准，还需符合企业内控标准，出场产品的合格率为 100%。发行人通过研发管理、临床研究、产品中试、新产品试制及质量控制等环节，充分保证了产品质量的可靠性、稳定性和先进性。

9、资质优势

资质优势为发行人产品的研发创新提供了保障。发行人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获得各级技术中心、工程中心、高新技术企业等技术平台和资质 12 个，GAP 种植基地 4 个。包括：

- (1) 国家中成药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 (2) 中国中医科学院中药质量控制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分实验室；
- (3) 中国中医科学院时珍产学研联盟成员；
- (4) 广东省华润三九_暨南大学中药创新技术产学研结合示范基地；
- (5) 广东省中药创新研究技术平台；
- (6) 广州中医药大学主办的广东省中医药产学研联盟成员；
- (7) 企业博士后工作站；
- (8) 深圳市中药质量标准控制重点实验室；
- (9) 深圳市中药现代化与新药创制工程实验室；
- (10) 深圳市中药制剂工程中心；
- (11) 深圳市企业技术中心；
- (12) 广东生物医药产业技术创新联盟、生物医药产学研联盟（深圳）理事单位。

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

以下信息主要摘自本公司财务报告，其中截至 2012 年度数据来自已披露的公司 2012 年度财务报告；2011 年度数据来自已披露的 2011 年度财务报告；2010 年度数据来自已披露的 2010 年度财务报告。

于 2010 年度，华润医药集团收购了北京医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药集团”）100% 的股权。于 2011 年度，发行人以对价 404,280,000.00 元向北药集团收购了其拥有的北京双鹤高科天然药物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北贸天然药物经营有限责任公司、辽宁本溪三药有限公司和合肥神鹿双鹤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四家公司 100% 的股权，并于 2011 年 12 月 20 日（“实际控制日”）取得实际控制权。由于发行人的控股公司华润医药控股和与北药集团同受华润医药集团的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故该交易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发行人在 2011 年度的财务报告中对 2010 年度的财务数据进行了重新列报以体现这一合并。重新列报的发行人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比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的资产、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分别增加 499,254,703.26 元、231,441,494.75 元及 267,813,208.51 元；2010 年度的营业收入及净利润未变化。

本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 2010 年度财务报告中并未包含由于上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而对于合并财务报表数据进行的调整。

投资者如需了解本公司的详细财务状况，请参阅本公司 2010 年、2011 年和 2012 年三年财务报告（经审计），以上报告已刊登于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指标反映了本公司近三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准及注册会计师意见

发行人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分别出具了

安永华明(2011)审字第 60463731_H0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2)第 1006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 2012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3]第 210088 号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

如无特别说明，本募集说明书财务数据均来源于公司 2010 年、2011 年和 2012 年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并根据上述数据进行相关财务指标的计算。

二、本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一) 最近三年财务会计资料

1、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4,594.09	202,256.59	173,121.09
应收票据	122,955.88	87,409.70	81,300.70
应收账款	47,673.41	44,306.47	30,790.73
其他应收款	6,249.94	5,334.07	4,680.23
预付款项	17,571.89	6,928.98	11,546.94
存货	82,368.30	68,353.40	49,044.43
其他流动资产	2,373.54	42.17	19.78
流动资产合计	413,787.04	414,631.38	350,503.89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979.81	1,887.62	1,810.85
投资性房地产	1,296.18	1,370.19	996.15
固定资产	206,628.03	134,720.37	104,797.95
在建工程	36,094.88	61,513.75	29,178.63
工程物资	937.47	1,532.88	45.22
无形资产	142,447.47	128,763.89	114,061.56
开发支出	3,691.23	3,139.96	2,121.18

项目	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商誉	30,699.85	-	-
长期待摊费用	4,133.02	1,739.84	849.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85.04	5,964.32	4,751.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361.30	4,639.42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7,454.28	345,272.25	258,612.15
资产总计	861,241.32	759,903.63	609,116.0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909.28	6,125.69	2,000.00
应付票据	13,048.83	17,593.05	10,530.57
应付账款	59,080.29	62,853.87	50,070.90
预收款项	35,992.86	18,883.95	10,263.83
应付职工薪酬	31,285.39	25,084.94	18,108.31
应交税费	22,206.97	11,269.05	11,524.12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107.59	-	-
其他应付款	99,331.63	120,591.18	20,984.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2,300.00
其他流动负债	-	1,163.43	31,186.69
递延收益	-	-	303.43
流动负债合计	268,962.84	263,565.16	157,272.1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626.09	425.82	294.55
专项应付款	1,052.11	299.49	-
预计负债	1,095.00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3,825.85	1,798.15	652.83
其他非流动负债	26,071.00	8,759.01	4,519.87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670.05	11,282.46	5,467.24
负债合计	303,632.90	274,847.62	162,739.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7,890.00	97,890.00	97,890.00
资本公积	119,351.27	120,707.80	134,961.53
盈余公积	36,961.39	30,359.41	26,214.16

项目	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未分配利润	277,641.22	206,329.19	162,595.3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867.24	-787.41	-369.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30,976.64	454,498.98	421,291.68
少数股东权益	26,631.78	30,557.03	25,084.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57,608.42	485,056.01	446,376.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61,241.32	759,903.63	609,116.04

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689,110.26	552,522.29	436,515.33
减：营业成本	267,821.46	226,738.94	168,622.86
营业税金及附加	9,005.52	7,077.60	2,059.32
销售费用	219,922.31	175,895.31	135,567.26
管理费用	66,710.35	50,739.07	38,553.37
财务收益	-1,257.10	-1,568.51	-1,455.76
资产减值损失 /(收益)	790.03	1,179.99	-372.18
加：投资收益	92.93	223.89	2,722.60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2.19	76.78	79.48
二、营业利润	126,210.62	92,683.79	96,263.06
加：营业外收入	9,679.43	4,205.47	7,958.73
减：营业外支出	7,611.76	2,078.07	819.1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470.39	682.61	275.86
三、利润总额	128,278.29	94,811.19	103,402.61
减：所得税费用	20,169.29	13,298.62	17,492.31
四、净利润	108,108.99	81,512.57	85,910.30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被合并方合并前净利润	-	1,026.18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407.61	76,044.76	81,598.48
少数股东损益	6,701.38	5,467.82	4,311.82
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1.04	0.78	0.83
(二) 稀释每股收益	1.04	0.78	0.83
五、其他综合收益	-85.60	-413.81	-191.05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8,023.39	81,098.77	85,719.2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1,327.79	75,626.70	81,407.4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695.60	5,472.07	4,311.76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5,027.90	536,204.60	409,452.19
收到的税费返还	624.18	395.44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83.91	5,917.58	13,503.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3,435.99	542,517.62	422,955.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7,406.09	156,585.02	124,736.4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7,857.13	70,042.21	43,500.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0,189.91	82,993.26	71,053.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6,799.59	137,406.95	98,837.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2,252.73	447,027.43	338,127.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183.26	95,490.19	84,827.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9.98	5.9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7.98	1,215.90	18,393.5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633.68	1,749.81	3,801.0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31.66	2,975.69	22,200.5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0,451.92	40,979.45	27,000.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	495.90	1,199.1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13,624.01	-	782.6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59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122.52	41,475.35	28,982.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190.86	-38,499.67	-6,781.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971.91	12,975.53	2,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3.01	4,507.22	4,384.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94.92	17,482.75	6,384.9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993.52	15,885.60	1,306.4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	25,625.79	30,457.24	30,753.85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1,2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0.44	5,678.22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689.75	52,021.06	32,060.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194.83	-34,538.31	-25,675.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7.98	-100.67	-228.4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210.40	22,351.53	52,142.27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6,232.33	173,880.79	116,567.7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021.92	196,232.33	168,710.04

2、母公司财务报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0,481.36	172,606.93	151,276.54
应收票据	39,390.68	50,680.86	46,414.17
应收账款	26,163.89	14,293.32	62,277.38
预付款项	3,681.24	655.25	630.60
其他应收款	31,241.36	24,095.56	20,734.47
应收股利	3,850.00	-	-
存货	18,996.56	21,638.08	16,229.93
其他流动资产	1.59	-	-
流动资产合计	233,806.68	283,970.00	297,563.09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200,854.51	120,414.67	91,378.72
固定资产	50,788.36	28,535.56	29,192.95
在建工程	226.73	8,845.62	775.43
工程物资	937.47	1,532.88	-
无形资产	105,669.94	103,483.12	103,621.43
开发支出	1,493.07	1,395.08	998.11
长期待摊费用	2,060.35	897.68	618.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4.28	1,967.98	2,024.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300.00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5,914.70	267,072.58	228,609.16
资产总计	609,721.38	551,042.57	526,172.25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20,570.15	19,215.55	16,987.30
预收账款	8.21	-	-
应付职工薪酬	5,999.03	6,920.78	6,011.66
应交税费	6,844.90	4,755.83	3,922.01
其他应付款	154,436.22	140,390.34	118,894.18

项目	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其他流动负债	-	-	1,792.47
流动负债合计	187,858.51	171,282.49	147,607.62
非流动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3,505.93	3,146.43	2,433.05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05.93	3,146.43	2,433.05
负债合计	191,364.44	174,428.93	150,040.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7,890.00	97,890.00	97,890.00
资本公积金	126,943.68	127,726.63	139,330.09
盈余公积金	36,961.39	30,359.41	26,214.16
未分配利润	156,561.86	120,637.61	112,697.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18,356.94	376,613.65	376,131.5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18,356.94	376,613.65	376,131.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09,721.38	551,042.57	526,172.25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2012年度	2011年度	2010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04,294.16	178,480.65	146,547.05
营业收入	204,294.16	178,480.65	146,547.05
二、营业总成本	145,487.78	130,722.60	102,061.36
营业成本	110,349.99	92,919.09	73,616.49
营业税金及附加	2,283.26	1,864.59	566.71
销售费用	17,579.85	20,457.23	12,978.82
管理费用	18,736.86	16,124.41	16,222.81
财务费用	-1,931.48	-2,273.85	-1,397.06
资产减值损失	-1,530.70	1,631.11	73.59
三、其他经营收益	14,700.02	-129.39	1,059.48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	-	-
投资净收益	14,700.02	-129.39	1,059.4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2.19	76.78	79.48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四、营业利润	73,506.40	47,628.66	45,545.18
加：营业外收入	1,339.05	1,116.00	4,561.78
减：营业外支出	177.74	55.14	257.6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67.99	43.19	-
五、利润总额	74,667.70	48,689.52	49,849.32
减：所得税	8,647.86	7,237.00	6,770.65
六、净利润	66,019.84	41,452.53	43,078.67
减：少数股东损益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6,019.84	41,452.53	43,078.67
加：其他综合收益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66,019.84	41,452.53	43,078.67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综合收益总额	66,019.84	41,452.53	43,078.67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6,315.99	208,392.22	129,352.3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075.41	4,635.88	6,061.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4,391.40	213,028.11	135,413.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004.44	74,727.53	64,072.7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988.95	9,247.19	6,648.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564.63	25,339.56	21,219.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340.73	22,669.12	16,116.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898.75	131,983.39	108,057.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492.66	81,044.71	27,356.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748.68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49	7.77	14,959.2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730.00	1,767.9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55.17	737.77	16,727.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437.94	8,151.72	2,842.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3,731.37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169.31	8,151.72	2,842.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414.15	-7,413.95	13,885.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730.60	-	53,353.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730.60	-	53,353.7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536.66	29,470.81	29,386.2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2,829.57	691.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536.66	52,300.38	30,077.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93.93	-52,300.38	23,276.40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727.56	21,330.39	64,517.81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1,915.81	150,585.42	86,067.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188.25	171,915.81	150,585.42

(二) 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

1、2010 年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2010 年无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有汉源三九黎红食品有限公司 (“汉源黎红”)、成都圣安卓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物业”)、深圳市三九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企管”)。

序号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元)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2010 年新增							
无							
2010 年减少							
1	汉源黎红:			2009 年 12 月, 本公司的下属子公司香港三九及雅安三九与香港五丰行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五丰行”) 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本公司将其持有的汉源黎红 55% 之股权转让予五丰行。自处置日起, 本公司不再将汉源黎红纳入合并范围。			
2	成都物业:			2010 年 6 月, 本公司的下属子公司成都投资与四川民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成都投资将其持有的成都物业 100% 之股权以人民币 59.94 万元的价格转让予四川民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处置日为 2010 年 8 月 15 日。自 2010 年 8 月 15 日起, 本公司不再将成都物业纳入合并范围。			
3	深圳企管:			2010 年 11 月 12 日, 本公司的下属子公司深圳企管完成工商注销登记手续。			

2、2011 年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2011 年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有双鹤高科、北京北贸、本溪三药和合肥神鹿, 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有深圳三九数字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数字健康”)。

序号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2011年新增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北京华润高科天然药物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制药	57,493,373.01	100%	100%
2	北京华润北贸天然药物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医药品销售	12,000,000	100%	100%
3	辽宁华润本溪三药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本溪市	制药	150,000,000	100%	100%
4	合肥华润神鹿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合肥市	制药	96,500,000	100%	100%
2011年,本公司向北药集团收购了其拥有的双鹤高科、北京北贸、本溪三药和合肥神鹿四家公司100%的股权,并于2011年12月20日(“实际控制日”)取得实际控制权。							
2011年减少							
1	数字健康: 数字健康于2011年度完成工商注销登记手续,从而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3、2012年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2012年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有顺峰药业和本溪国家中成药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为北京三九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2012年新增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广东华润顺峰药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顺德市	制药	12,280,000	100%	100%
2012年2月9日,本公司与顺峰药业股东签订了《广东华润顺峰药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受让顺峰药业100%股权,并于2012年3月30日(“实际控制日”)取得实际控制权。							
设立							
1	本溪国家中成药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本溪市	研发	20,000,000	100%	100%

序号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经华润三九董事会 2012 年第七次会议审议, 华润三九对本溪国家中成药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进行公司化改制并增资。以 2012 年 4 月 30 日为基准日进行评估, 以评估后净资产 1,566,300.00 元作为本溪三药的出资设立本溪国家中成药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2012 年 10 月, 华润三九支付现金人民币 18,433,700.00 元对其进行增资, 增资后该公司注册资金 2000 万元, 公司取得其 100% 的权益。						
2012 年减少							
1	北京三九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三九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2 年度内完成工商注销手续, 从而不纳入合并范围。						

三、最近三年的财务指标

(一) 最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指标

1、合并口径最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2 年	2011 年	2010 年
流动比率 (倍)	1.54	1.57	2.23
速动比率 (倍)	1.23	1.31	1.92
利息保障倍数 (倍)	197.37	87.93	418.52
资产负债率	35.26%	36.17%	26.72%
应收账款周转率	14.98	14.71	13.06
存货周转率	3.55	3.86	3.71
每股净资产 (元)	5.42	4.64	4.30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元) (注)	1.24	0.98	0.87
每股净现金流量 (元) (注)	-0.89	0.23	0.53

注: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 2011 年 1 月 11 日发布的证监会公告【2010】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 每股净资产、每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和每股净现金流量视同新股在合并期初已发行在外计算, 比较期间的上述指标以视同新股在比较期间期初已发行在外计算

2、母公司口径最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2 年	2011 年	2010 年
流动比率	1.24	1.66	2.02
速动比率	1.14	1.53	1.91
资产负债率	31.39%	31.65%	28.52%

主要财务指标	2012年	2011年	2010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	10.10	4.66	2.38
存货周转率	5.43	4.91	5.82
每股净资产（元）	4.27	3.85	3.84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元）	0.56	0.83	0.28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63	0.22	0.66

上述财务指标计算方法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期末股本总额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本总额

（二）最近三年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本公司最近三年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表：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2012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06%	22.71%
	2011年度		17.36%	16.83%
	2010年度		21.09%	18.97%
每股收益 (元/股)	2012年度	基本每股收益	1.04	1.02
		稀释每股收益	1.04	1.02
	2011年度	基本每股收益	0.78	0.75
		稀释每股收益	0.78	0.75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0 年度	基本每股收益	0.83	0.75
	稀释每股收益	0.83	0.75

注：根据中国证监会于 2011 年 1 月 11 日发布的证监会公告【2010】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报告期期初起进行加权平均计算；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以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合并日的次月起进行加权平均计算。比较期间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净资产均从比较期间期初起进行加权平均计算；比较期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不予加权计算。另外，基本每股收益以视同新股在合并期初已发行在外计算，比较期间的基本每股收益以视同新股在比较期间期初已发行在外计算。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以合并方在合并日发行的新股从合并日起次月进行加权。比较期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以新股不予加权计算

注 2：本公司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ROE）的计算公式如下：

$$ROE = \frac{P}{E0 + NP/2 + Ei * Mi / M0 - Ej * Mj / M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稀释每股收益=[P+(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转换费用)×(1-所得税率)]/(S0 + S1 + Si×Mi ÷M0 - Sj×Mj ÷M0—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三) 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 号）的规定，本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276.25	-1,217,640.55	62,990,735.7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6,531,416.15	18,183,476.99	10,708,783.3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333,923.20	-1,794,614.1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10,261,805.02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13,245,053.2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092,162.60	11,308,181.25	-2,222,533.4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赔偿损失	-	-7,000,000.00	-81,461.88
处置子公司的投资收益	7,381.50	1,371,415.06	26,146,356.21
处置其他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6.48
所得税影响额	3,080,639.15	3,000,212.29	24,372,844.6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89,801.65	2,865,476.59	2,837,114.11
合计	18,393,260.62	26,707,625.69	81,782,366.73

注：本公司 2010 年公司取得 6,299 万元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其中主要包括华润三九总部出售科技办公大楼取得收益 4,225 万元，湖南三九出售老厂区土地使用权取得收益 1,916 万元。

四、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3 号——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证监发行字[2007]224 号）要求，本公司管理层结合最近三年的财务报表，对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现金流量、偿债能力、盈利能力、未来业务目标以及盈利能力的可持续性进行了分析。

本公司以合并财务报表的数据为主进行财务分析，并以母公司财务报表进行简明分析。

（一）最近三年合并报表口径分析

1、资产结构分析

本公司最近三年的主要资产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4,594.09	15.63%	202,256.59	26.62%	173,121.09	28.42%
应收票据	122,955.88	14.28%	87,409.70	11.50%	81,300.70	13.35%
应收账款	47,673.41	5.54%	44,306.47	5.83%	30,790.73	5.05%
其他应收款	6,249.94	0.73%	5,334.07	0.70%	4,680.23	0.77%
预付款项	17,571.89	2.04%	6,928.98	0.91%	11,546.94	1.90%
存货	82,368.30	9.56%	68,353.40	9.00%	49,044.43	8.05%
其他流动资产	2,373.54	0.28%	42.17	0.01%	19.78	0.00%
流动资产合计	413,787.04	48.05%	414,631.38	54.56%	350,503.89	57.54%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979.81	0.23%	1,887.62	0.25%	1,810.85	0.30%
投资性房地产	1,296.18	0.15%	1,370.19	0.18%	996.15	0.16%
固定资产	206,628.03	23.99%	134,720.37	17.73%	104,797.95	17.20%
在建工程	36,094.88	4.19%	61,513.75	8.09%	29,178.63	4.79%
工程物资	937.47	0.11%	1,532.88	0.20%	45.22	0.01%
无形资产	142,447.47	16.54%	128,763.89	16.94%	114,061.56	18.73%
开发支出	3,691.23	0.43%	3,139.96	0.41%	2,121.18	0.35%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商誉	30,699.85	3.56%	-	-	-	-
长期待摊费用	4,133.02	0.48%	1,739.84	0.23%	849.60	0.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85.04	0.72%	5,964.32	0.78%	4,751.02	0.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361.30	1.55%	4,639.42	0.61%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7,454.28	51.95%	345,272.25	45.44%	258,612.15	42.46%
资产总计	861,241.32	100.00%	759,903.63	100%	609,116.04	100%

注：占比为占总资产的比例

截至2012年12月31日、2011年12月31日和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总资产分别为861,241.32、759,903.63万元和609,116.04万元。其中，2012年末总资产较2011年末增长13.34%，2011年末较2010年末增长24.76%。其中，2012年末总资产较上年末增长主要原因是公司固定资产投资及商誉价值增加。2011年末总资产较上年末增幅较大主要原因是公司在建工程和固定资产投资增加，同时由于销售较好及回款顺利，货币资金增加。

公司的资产构成中，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金额基本持平。最近三年，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均在50%左右。

（1）流动资产分析

截至2012年12月31日、2011年12月31日和2010年12月31日，公司流动资产总计分别为413,787.04万元、414,631.38万元和350,503.89万元，占资产总计的比例分别是48.05%、54.56%和57.54%，本公司的资产流动性相对比较稳定。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流动资产合计为413,787.04万元，较2011年末减少了844.34万元，降低0.20%，主要是因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投资支出以及取得子公司股权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现金增加等导致货币资金余额降低。2011年末本公司流动资产合计为414,631.38万元，较2010年末增加了64,127.48万元，增长18.30%，增长主要是由于业务量增加引起的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从而导致货币资金增加，以及存货的增加。

本公司流动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和存货。截

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和存货占流动资产合计的比重分别为 15.63%、14.28%、5.54%、0.73%和 9.56%。2011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和存货占流动资产合计的比重分别为 48.78%、21.08%、10.69%、1.67%和 16.49%。

①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为公司流动资产的主要构成部分。截至 2012 年末、2011 年末和 2010 年末，本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134,594.09 万元、202,256.59 万元和 173,121.09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32.53%、48.78%和 49.39%。2012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较 2011 年末减少了 67,662.50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并购支出、购建固定资产及分配股利等。2011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较 2010 年末增加了 29,135.50 万元，增长 16.83%，主要原因是销售商品增加导致货币资金回笼。

② 应收票据

公司的应收票据主要是银行承兑汇票。截至 2012 年末、2011 年末和 2010 年末，公司应收票据余额分别为 122,955.88 万元、87,409.70 万元和 81,300.70 万元和，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29.71%、21.08%和 23.20%。2012 年末应收票据较 2011 年增长 40.67%，主要是公司业务量增长和票据贴现减少所致。2011 年末应收票据较 2010 年末增加 5%，主要是本年客户采用票据方式支付款项的情况有所增加所致。

③ 应收账款

公司的应收账款主要是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周期较短。截至 2012 年末、2011 年末和 2010 年末，本公司应收账款（扣除坏账准备后）分别为 47,673.41 万元、44,306.47 万元和 30,790.73 万元。2012 年末、2011 年末和 2010 年末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扣除坏账准备前）占当期应收账款（扣除坏账准备前）的比例分别为 58.94%、54.85%和 44.06%。本公司应收账款逐年增加，主要是因为公司营业收入稳定增加所致。

④ 预付款项

截至 2012 年末、2011 年末和 2010 年末，本公司预付款项分别为 17,571.89 万元、6,928.98 万元和 11,546.94 万元，占当期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4.25%、1.67%和 3.29%。

报告期内的预付款项主要是工程预付款项，以及一部分未播放广告的预付款项，近三年账龄在一年以内的预付账款比例均在 90% 以上。

⑤ 存货

本公司存货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商品	43,084.39	32,338.83	23,238.49
原材料	27,062.35	23,626.55	14,241.19
在产品	7,129.70	9,118.09	5,992.50
周转材料	1,605.96	1,098.24	1,000.68
委托加工物资	1,753.78	107.54	1,384.41
其他	1,732.12	2,064.15	3,187.15
合计	82,368.30	68,353.40	49,044.43

截至 2012 年末、2011 年末和 2010 年末，本公司存货分别为 82,368.30 万元、68,353.40 万元和 49,044.43 万元，占当期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19.91%、16.49% 和 13.99%。2012 年末存货较 2011 年末增长 20.50%，2011 年末较 2010 年末增长 39.37%。存货近年来一直呈上升趋势，主要是原材料价格上涨及业务规模扩大所致。2012 年存货增长幅度较大主要是由于销售的增长，为满足后期销售提前备货导致库存商品增加。

⑥ 其他应收款

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是存出的保证金、员工个人借款和其他各种的应收、暂付款项。截至 2012 年末、2011 年末和 2010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 6,249.94 万元、5,334.07 万元和 4,680.23 万元。2012 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较 2011 年末增加 915.87 万元。2011 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较 2010 年末无重大变化。

(2) 非流动资产分析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447,454.28 万元、345,272.25 万元和 258,612.15 万元。其中，2012 年末非流动资产较 2011 年末增加 102,182.03 万元，增幅为 29.59%，主要是固定资产支出

及并购带来的无形资产增值及商誉增加所致。2011 年末和 2010 年末非流动资产分别较上年末增长 33.51%和下降 0.31%。

① 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分别为 1,979.81 万元、1,887.62 万元和 1,810.85 万元，占当期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23%、0.25%和 0.30%。

② 固定资产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固定资产分别为 206,628.03 万元、134,720.37 万元和 104,797.95 万元。固定资产在 2012 年末较 2011 年末和 2011 年末较 2010 年末分别增加 71,907.66 万元和 29,922.42 万元，增幅分别为 53.38%和 28.55%，主要是由于在建工程转固和机器设备增加所致。

③ 在建工程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建工程分别为 36,094.88 万元、61,513.75 万元和 29,178.63 万元。其中，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建工程较 2011 年末减少 25,418.87 万元，主要原因是有部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致。2011 年末在建工程较 2010 年末增加 32,335.12 万元，主要是因为华润三九医药工业园建设投入增加所致。

④ 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商标使用权和土地使用权。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分别为 142,447.47 万元、128,763.89 万元和 114,061.56 万元，占当期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6.54%、16.94%和 18.73%。其中商标使用权占比均在 70%以上。

2、负债结构分析

本公司最近三年的主要负债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909.28	2.60%	6,125.69	2.23%	2,000.00	1.23%
应付票据	13,048.83	4.30%	17,593.05	6.40%	10,530.57	6.47%
应付账款	59,080.29	19.46%	62,853.87	22.87%	50,070.90	30.77%
预收款项	35,992.86	11.85%	18,883.95	6.87%	10,263.83	6.31%
应付职工薪酬	31,285.39	10.30%	25,084.94	9.13%	18,108.31	11.13%
应交税费	22,206.97	7.31%	11,269.05	4.10%	11,524.12	7.08%
应付利息	-	-	-	-	-	-
应付股利	107.59	0.04%	-	-	-	-
其他应付款	99,331.63	32.71%	120,591.18	43.88%	20,984.32	12.8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2,300.00	1.41%
其他流动负债	-	-	1,163.43	0.42%	31,186.69	19.16%
递延收益	-	-	-	-	303.43	0.19%
流动负债合计	268,962.84	88.58%	263,565.16	95.90%	157,272.16	96.64%
非流动负债：	2,626.09	0.86%				
长期借款	1,052.11	0.35%	425.82	0.15%	294.55	0.18%
专项应付款	1,095.00	-	299.49	0.11%	-	-
预计负债	1,095.00	0.36%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3,825.85	1.26%	1,798.15	0.65%	652.83	0.40%
其他非流动负债	26,071.00	8.59%	8,759.01	3.19%	4,519.87	2.78%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670.05	11.42%	11,282.46	4.10%	5,467.24	3.36%
负债合计	303,632.90	100.00%	274,847.62	100%	162,739.40	100%

注：占比为占负债的比例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总负债为303,632.90万元，较2011年末增加了28,785.28万元，增加10.47%。2011年末，公司总负债为274,847.62万元，较2010年末增加了112,108.22万元，增长68.89%，主要是合并范围增加及应付股权收购款增加所致。

从结构上看，本公司的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截至2012年12月31日、2011年

12月31日和2010年12月31日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88.58%、95.90%和96.64%。其中，2012年12月31日流动负债占总负债比例较2011年末降低，主要原因是公司支付股权收购款所致。

(1) 短期借款

截至2012年12月31日、2011年12月31日和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短期借款分别为7,909.28万元、6,125.69万元和2,000.00万元，占当期负债的比例分别为2.60%、2.23%和1.23%，多年来短期借款一直维持低位。

(2) 应付账款

截至2012年12月31日、2011年12月31日和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应付账款分别为59,080.29万元、62,853.87万元和50,070.90万元，占当期负债的比例分别为19.46%、22.87%和30.77%，多年来一直维持较稳定水平。

(3) 其他应付款

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为股权转让款、预提费用、工程设备款等。截至2012年末、2011年末和2010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99,331.63万元、120,591.18万元和20,984.32万元。其中，2011年末本公司的其他应付款较2010年末增加了99,606.87万元，主要原因是合并范围增加及应付股权收购款项、基地建设应付工程设备款增加，以及会计科目重分类所致。2010年公司其他应付款为20,984.32万元，主要类型是应付的企业往来款、员工代垫费用、保证金、工程设备款及土地转让款等。

(4) 长期借款

截至2012年末、2011年末和2010年末，公司长期借款余额分别为1,052.11万元、425.82万元和294.55万元。2012年末长期借款较2011年末增加516.72%，主要是子公司九星印刷增加银行借款导致。2011年末长期借款较2010年末无重大变化。

(5) 其他非流动负债

截至2012年末、2011年末和2010年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负债分别为26,071.00万元、8,759.01万元和4,519.87万元。2012年末其他非流动负债较2011年末增加197.65%，主要是拆迁补偿及科研政府补助增加所致。2011年末其他非流动负债较2010年末增加93.79%，主要是土地使用权的补助增加所致。

3、现金流量分析

本公司最近三年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3,435.99	542,517.62	422,955.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2,252.73	447,027.43	338,127.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183.26	95,490.19	84,827.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31.66	2,975.69	22,200.5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122.52	41,475.35	28,982.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190.86	-38,499.67	-6,781.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94.92	17,482.75	6,384.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689.75	52,021.06	32,060.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194.83	-34,538.31	-25,675.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7.98	-100.67	-228.4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210.40	22,351.53	52,142.27

(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2 年度，2011 年度和 2010 年度，本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21,183.26 万元、95,490.19 万元和 84,827.71 万元。2012 年度和 2011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较 2011 年度和 2010 年度有所增长，主要原因是商品销售良好、业务增长较快。

本公司根据不同产品制订了不同的销售模式，对于 OTC 类产品，依靠不同层级的渠道客户将货物分销至终端，结算方式有现款交易和信用交易两种方式；对于处方药产品则以医药商业配送与公司直接配送至医院终端相结合。原材料采购主要包括原辅料（含白糖）、中药材和包装材料等，对采购量实施定点定时监控，付款方式主要是预付款或银行承兑汇票形式。本公司现有的销售模式和采购模式可以很好地保障公司的经营性现金流。

(2)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2 年度，2011 年度和 2010 年度，本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54,190.86 万元、-38,499.67 万元和-6,781.67 万元。本公司 2012 年的大额投资活动支出主要是并购支出（支付收购天然药四家公司股权、顺峰药业股权）和基本建设投入。2011 年度的投资活动现金流主要是购买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2010 年投资活动现金流金额和净额均较低。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主要支出是分配股利。2012 年度，2011 年度和 2010 年度，本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2,194.83 万元、-34,538.31 万元和-25,675.35 万元，其中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25,625.79 万元、30,457.24 万元和 30,753.85 万元，占筹资活动现金流净额比例很高。

4、偿债能力分析

本公司最近三年的主要偿债指标如下表所示：

主要财务指标	2012 年	2011 年	2010 年
流动比率（倍）	1.54	1.57	2.23
速动比率（倍）	1.23	1.31	1.92
资产负债率	35.26%	36.17%	26.72%
利息保障倍数（倍）	197.37	87.93	418.52

（1）资产负债率分析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35.26%、36.17%和 26.72%。其中，2012 年 12 月 31 日相对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下降 0.91%，主要是负债中流动负债的其他应付款下降了 21,259.55 万元，主要是支付了股权转让款。2011 年末较 2010 年末资产负债率上升 9.45%，主要是其他应付款大幅增加 99,606.87 万元，其中股权转让款等占比较大。

（2）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分析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54、1.57 和 2.23，速动比率分别为 1.23、1.31 和 1.92。2012 年末相对于 2011 年末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减少 0.03 和 0.08，主要原因是公司流动负债中预收款项和应缴税费增加。2011 年末较 2010 年末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减少 0.66 和

0.60，主要是 2011 年其他应付款大幅增加导致偿债能力降低。

5、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本公司最近三年主要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如下表所示：

主要财务指标	2012 年	2011 年	2010 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	14.98	14.71	13.06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天）	24.36	24.80	27.96
存货周转率	3.55	3.86	3.71
存货周转天数（天）	102.70	94.49	98.36
总资产周转率	0.85	0.81	0.74

公司在中药处方药和 OTC 的销售上，应收账款周转周期较短。2012 年度、2011 年度和 2010 年度，本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4.98 次、14.71 次和 13.06 次，应收账款周转率近年来一直维持在一个稳定的水平。2012 年度、2011 年度和 2010 年度，本公司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3.55 次、3.86 次和 3.71 次，公司的存货周转天数较长主要原因是存货的占用水平较高，存货转换为现金或应收账款的速度较慢。2012 年度、2011 年度和 2010 年度，本公司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0.85 次、0.81 次和 0.74 次。

6、盈利能力分析

（1）营业收入

本公司最近三年的营业收入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行业	2012 年		2011 年		2010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医药行业	599,421.20	86.98%	470,158.87	85.09%	371,259.43	85.05%
包装印刷	43,286.34	6.28%	41,091.58	7.44%	34,349.12	7.87%
医疗服务	39,309.25	5.70%	29,424.95	5.33%	20,316.65	4.65%
海外贸易	4,622.62	0.67%	6,893.61	1.25%	7,019.30	1.61%
其他	248.45	0.04%	3,077.62	0.56%	1,367.26	0.31%
主营业务收入	686,887.86	99.68%	550,646.63	99.66%	434,311.76	99.50%
其他业务收入	2,222.40	0.32%	1,875.66	0.34%	2,203.57	0.50%

行业	2012 年		2011 年		2010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营业收入合计	689,110.26	100.00%	552,522.29	100.00%	436,515.33	100.00%

注：占比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2 年公司营业收入 689,110.26 万元，较 2011 年末增加了 136,587.97 万元，增幅为 24.72%；2011 年公司营业收入 552,522.29 万元，较 2010 年增加了 116,006.96 万元，增幅为 26.58%。

本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医药行业、包装印刷和医疗服务板块，最近三年公司医药行业、包装印刷和医疗服务板块合计收入所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均超过 95%，是最主要的收入来源。

主要收入项目分析如下：

① 销售商品收入

销售商品收入包括上表主营业务收入中的医药行业、包装印刷、海外贸易和其他板块收入。2012 年度，2011 年度和 2010 年度，销售商品收入分别为 647,578.61 万元、521,221.68 万元和 413,995.11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3.97%、94.33% 和 94.84%。2012 年销售商品收入较 2011 年增加 126,356.93 万元，增幅 24.24%，主要原因是医药行业销售增幅较大。2011 年销售商品收入较 2010 年增加 107,226.57 万元，增幅 25.90%，主要原因是制药业务的销售增加较大。

② 提供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收入为上表主营业务收入中医疗服务板块收入。2012 年度，2011 年度和 2010 年度，提供劳务收入分别为 39,309.25 万元、29,424.95 万元和 20,316.6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70%、5.33% 和 4.65%。

(2) 营业成本

本公司最近三年的营业成本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行业	2012 年		2011 年		2010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行业	2012年		2011年		2010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医药行业	202,973.18	75.79%	168,331.48	74.24%	122,968.77	72.93%
包装印刷	30,353.11	11.33%	29,294.89	12.92%	23,618.47	14.01%
医疗服务	29,799.84	11.13%	22,066.80	9.73%	15,132.23	8.97%
海外贸易	3,293.72	1.23%	5,465.86	2.41%	4,900.12	2.91%
其他	332.04	0.12%	777.47	0.34%	1,017.62	0.60%
主营业务成本	266,751.88	99.60%	225,936.50	99.65%	167,637.21	99.42%
其他业务成本	1,069.58	0.40%	802.44	0.35%	985.65	0.58%
营业成本合计	267,821.46	100.00%	226,738.94	100.00%	168,622.86	100.00%

注：占比为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2012年公司营业成本267,821.46万元，较2011年同期增加了41,082.52万元，增幅为18.12%，主要原因是本期销售收入增长以及合并顺峰药业导致；2011年公司营业成本为226,738.94万元，较2010年增加了58,116.08万元，增长34.47%。

近三年公司医药行业、包装印刷和医疗服务板块合计成本所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均超过90%，是最主要的成本支出。

主要成本项目分析如下：

① 销售商品成本

销售商品成本包括上表主营业务成本中的医药行业、包装印刷、海外贸易和其他成本。2012年度，2011年度和2010年度，销售商品成本分别为236,952.05万元、203,869.70万元和152,504.98万元，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88.47%、89.91%和90.44%。2011年销售商品成本较2010年增加51,364.72万元，增幅33.68%，主要原因是制药业务的销售增加较大。

② 提供劳务成本

提供劳务成本为上表主营业务成本中医疗服务板块成本。2012年度，2011年度和2010年度，提供劳务成本分别为29,799.84万元、22,066.80万元和15,132.23万元，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11.13%、9.73%和8.97%。

(3) 期间费用

本公司最近三年的期间费用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 年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销售费用	219,922.31	31.91%	175,895.31	31.83%	135,567.26	31.06%
管理费用	66,710.35	9.68%	50,739.07	9.18%	38,553.37	8.83%
财务费用	-1,257.10	-0.18%	-1,568.51	-0.28%	-1,455.76	-0.33%
合计	285,375.56	41.41%	225,065.87	40.73%	172,664.87	39.56%

注：占比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近三年，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期间费用的发生额呈上升趋势。公司销售费用增长较快的原因是由于公司处于扩张期，市场推广费增加所致。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管理费用持续增加，主要原因是研究开发费用和员工成本增加。

近三年，公司期间费用所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为稳定，显示出公司在快速扩张期对期间费用仍有较强的管控能力。

(4) 主要盈利指标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 年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营业收入	689,110.26	552,522.29	436,515.33
毛利润	421,288.80	325,783.36	267,892.47
净利润	108,108.99	81,512.57	85,910.30
毛利率	61.14%	58.96%	61.37%
净利率	15.69%	14.75%	19.68%

2012 年度、2011 年度和 2010 年度，公司毛利润分别为 421,288.80 万元、325,783.36 万元和 267,892.47 万元，毛利率分别为 61.14%、58.96% 和 61.37%，2010 年以来一直处于较稳定的水平。2011 年由于销售增长和本溪三药等四家企业纳入合并范围，公司营业收入大幅提高，因此尽管营业成本同比上涨，公司的毛利率仍保持稳定水平。2012 年公司成本控制较好，毛利率较 2011 年有所增长。2012 年度、2011 年度和 2010 年度，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108,108.99 万元、81,512.57 万元和 85,910.30 万元，净利率利

率分别为 15.69%、14.75%和 19.68%。2011 年净利率较低主要是原材料价格上涨所致。

7、2012 年盈利状况的同比分析

本公司 2012 年和 2011 年盈利状况如下：

项目	2012 年	2011 年	同比增长
营业收入	689,110.26	552,522.29	24.72%
其中：营业成本	267,821.46	226,738.94	18.12%
销售费用	219,922.31	175,895.31	25.03%
管理费用	66,710.35	50,739.07	31.48%
财务费用	-1,257.10	-1,568.51	19.85%
营业利润	126,210.62	92,683.79	36.17%
利润总额	128,278.29	94,811.19	35.30%
净利润	108,108.99	81,512.57	32.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1,407.61	76,044.76	33.35%

本公司 2012 年营业收入 689,110.26 万元、营业成本为 267,821.46 万元、毛利率 61.14%，去年同期营业收入 552,522.29 万元、营业成本为 226,738.94 万元、毛利率为 58.96%。2012 年由于销售业绩的增长以及合并范围增加使营业收入大幅增加，同期由于经济形势偏弱，原材料价格有所下降，使得本公司 2012 年毛利率有所上升。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期间费用的发生额呈上升趋势。公司销售费用增长较快的原因是由于公司处于扩张期，市场推广费增加所致。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管理费用将持续增加，主要原因是研究开发费用和员工成本增加。本期财务费用增加主要是由于货币资金减少导致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净利润 2012 年为 108,108.99 万元，同比增长 32.6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12 年为 101,407.61 万元，同比增长 33.35%。

（二）最近三年母公司口径分析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合并报表时，对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视同重组后的架构一直存在，对期初数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追溯调整。但在编制母公司报表时，并不进行相应的追溯调整，提请投资者在使用时予以注意。

1、资产结构分析

本公司最近三年的主要资产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0,481.36	18.12%	172,606.93	31.32%	151,276.54	28.75%
应收票据	39,390.68	6.46%	50,680.86	9.20%	46,414.17	8.82%
应收账款	26,163.89	4.29%	14,293.32	2.59%	62,277.38	11.84%
预付款项	3,681.24	0.60%	655.25	0.12%	630.60	0.12%
其他应收款	31,241.36	5.12%	24,095.56	4.37%	20,734.47	3.94%
应收股利	3,850.00	0.63%	-	-	-	-
存货	18,996.56	3.12%	21,638.08	3.93%	16,229.93	3.08%
其他流动资产	1.59	0.00%	-	-	-	-
流动资产合计	233,806.68	38.35%	283,970.00	51.53%	297,563.09	56.55%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200,854.51	32.94%	120,414.67	21.85%	91,378.72	17.37%
固定资产	50,788.36	8.33%	28,535.56	5.18%	29,192.95	5.55%
在建工程	226.73	0.04%	8,845.62	1.61%	775.43	0.15%
工程物资	937.47	0.15%	1,532.88	0.28%	-	-
无形资产	105,669.94	17.33%	103,483.12	18.78%	103,621.43	19.69%
开发支出	1,493.07	0.24%	1,395.08	0.25%	998.11	0.19%
长期待摊费用	2,060.35	0.34%	897.68	0.16%	618.30	0.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4.28	0.10%	1,967.98	0.36%	2,024.23	0.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300.00	2.18%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5,914.70	61.65%	267,072.58	48.47%	228,609.16	43.45%
资产总计	609,721.38	100.00%	551,042.57	100%	526,172.25	100%

注：占比为占总资产的比例

截至2012年12月31日、2011年12月31日和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总资产分别为609,721.38万元、551,042.57万元和526,172.25万元。其中，2012年12月31日总资产较2011年末增加58,678.81万元，增幅为10.65%；2011年末较上年末增幅为4.73%。

2012年末总资产较上年末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长期股权投资增加。2011年末总资产较上年末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司在建工程增加，同时由于销售较好及回款顺利，货币

资金增加。

(1) 流动资产分析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流动资产合计为 233,806.68 万元，较 2011 年末减少了 50,163.32 万元，降低 17.67%，主要是因为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投资支出等导致货币资金余额降低。2011 年末本公司流动资产合计为 283,970.00 万元，较 2010 年末减少了 13,593.09 万元，降低 4.57%，主要是母公司收回子公司以前年度的欠款导致。

本公司流动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存货。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存货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47.25%、16.85%、11.19%和 13.36%。

货币资金为公司流动资产的主要构成部分。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110,481.36 万元、172,606.93 万元和 151,276.54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47.25%、60.78%和 50.84%。其中，2012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较上年末降低了 62,125.57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本年支付股权收购款所致；2011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较 2010 年末增加了 21,330.39 元，增长 14.10%，主要原因是业务量增加引起的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从而导致货币资金增加。

(2) 非流动资产分析

本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包括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53.43%、13.51%和 28.11%。

公司拥有较多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金额较大。长期股权投资为公司非流动资产的主要构成部分。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分别为 200,854.51 万元、120,414.67 万元和 91,378.72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53.43%、45.09%和 39.97%。无形资产为公司非流动资产的另一个重要构成部分。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形资产分别为 105,669.94 万元、103,483.12 万元和 103,621.43 万元，

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28.11%、38.75%和 45.33%，主要是商标使用权。近三年，长期股权投资和无形资产合计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一直约为 80%。

2、负债结构分析

本公司最近三年的主要负债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20,570.15	10.75%	19,215.55	11.02%	16,987.30	11.32%
预收账款	8.21	0.00%	-	-	-	-
应付职工薪酬	5,999.03	3.13%	6,920.78	3.97%	6,011.66	4.01%
应交税费	6,844.90	3.58%	4,755.83	2.73%	3,922.01	2.61%
其他应付款	154,436.22	80.70%	140,390.34	80.49%	118,894.18	79.24%
其他流动负债	-	-	-	-	1,792.47	1.19%
流动负债合计	187,858.51	98.17%	171,282.49	98.20%	147,607.62	98.38%
非流动负债：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3,505.93	1.83%	3,146.43	1.80%	2,433.05	1.62%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05.93	1.83%	3,146.43	1.80%	2,433.05	1.62%
负债合计	191,364.44	100.00%	174,428.93	100%	150,040.67	100%

注：占比为占负债的比例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负债为 191,364.44 万元，较 2011 年末增加了 16,935.51 万元，增幅为 9.71%，主要原因是公司其他应付款增加。2011 年末，公司总负债为 174,428.93 万元，较 2010 年末增加了 24,388.25 万元，增长 16.25%，主要原因是合并范围增加以及应付股权收购款增加导致。

从结构上看，公司的负债主要以流动负债为主。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0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占当期负债总计的比例分别为 98.17%、98.20%和 98.38%。流动负债中最主要的构成是其他应付款，主要是股权转让款、工程设备款等。公司的负债中没有长期借款，具有较好的流动性。

3、现金流量分析

本公司最近三年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4,391.40	213,028.11	135,413.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898.75	131,983.39	108,057.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492.66	81,044.71	27,356.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55.17	737.77	16,727.1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169.31	8,151.72	2,842.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414.15	-7,413.95	13,885.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730.60	-	53,353.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536.66	52,300.38	30,077.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93.93	-52,300.38	23,276.4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727.56	21,330.39	64,517.81

2012年，本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54,492.66万元，主要原因是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充裕。2011年本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81,044.71万元，较2010年增加53,688.46万元，增幅196.26%，主要原因是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2010年大幅增加，而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基本维持不变，致使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加。

2012年，本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现金净流出-128,414.15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支付股权投资款致使现金流量净额为负。2011年本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现金净流出7,413.95万元，较2010年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出减少21,299.10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固定资产投入增加导致。

2012年，本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为12,193.93万元。2011年本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为-52,300.38万元，较2010年减少75,576.78万元，主要是公司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偿债能力分析

本公司最近三年的主要偿债指标如下表所示：

主要财务指标	2012 年	2011 年	2010 年
流动比率（倍）	1.24	1.66	2.02
速动比率（倍）	1.14	1.53	1.91
资产负债率	31.39%	31.65%	28.52%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31.39%、31.65%和 28.52%。其中，2011 年末资产负债率相比 2010 年末上升 3.14%，主要原因是公司其他应付款增加，但总资产增幅较少，使得资产负债率上升。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24、1.66 和 2.02，速动比率分别为 1.14、1.53 和 1.91。2012 年末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比 2011 年末降低 0.42 和 0.39，主要是因为货币资金下降。2011 年末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比 2010 年末降低 0.36 和 0.37，主要原因是公司应收账款降低致使流动资产降低。

5、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本公司最近三年主要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如下表所示：

主要财务指标	2012 年	2011 年	2010 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	10.10	4.66	2.38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天）	36.14	78.30	153.23
存货周转率	5.43	4.91	5.82
存货周转天数（天）	67.20	74.38	62.67
总资产周转率	0.35	0.33	0.30

2012 年度、2011 年度和 2010 年度，本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0.10 次、4.66 次和 2.38 次。2010 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应收账款周转天数较长），主要是公司这两个年度应收账款较多，其中子公司三九医贸的欠款较多。

2012 年、2011 年度和 2010 年度，本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5.43 次、4.91 次和 5.82 次。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0.35 次、0.33 次和 0.30 次。本公司存货周转率和总资产周转率基本保持稳定。

6、盈利能力分析

本公司最近三年经营业绩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 年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04,294.16	178,480.65	146,547.05
营业收入	204,294.16	178,480.65	146,547.05
二、营业总成本	145,487.78	130,722.60	102,061.36
营业成本	110,349.99	92,919.09	73,616.49
营业税金及附加	2,283.26	1,864.59	566.71
销售费用	17,579.85	20,457.23	12,978.82
管理费用	18,736.86	16,124.41	16,222.81
财务费用	-1,931.48	-2,273.85	-1,397.06
资产减值损失	-1,530.70	1,631.11	73.59
三、其他经营收益	14,700.02	-129.39	1,059.48
四、营业利润	73,506.40	47,628.66	45,545.18
五、利润总额	74,667.70	48,689.52	49,849.32
六、净利润	66,019.84	41,452.53	43,078.67

2012 年公司营业收入 204,294.16 万元，较 2011 年增加了 25,813.51 万元，增长 14.46%；2011 年公司营业收入 178,480.65 万元，较 2010 年增加了 31,933.60 万元，增长 21.79%，主要原因是非处方药收入增加致使公司营业收入增加。

2012 年公司营业成本为 110,349.99 万元，较 2011 年增加了 17,430.90 万元，增长 18.76%；2011 年公司营业成本为 92,919.09 万元，较 2010 年增加了 19,302.60 万元，增长 26.22%。

2012 年度、2011 年度和 2010 年度，公司三项期间费用总计分别为 34,385.23 万元、34,307.80 万元和 27,804.57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6.83%、19.22% 和 18.97%。

本公司最近三年的营业利润指标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营业收入	204,294.16	178,480.65	146,547.05
毛利润	93,944.17	85,561.56	72,930.56
净利润	66,019.84	41,452.53	43,078.67
毛利率	45.98%	47.94%	49.77%
净利率	32.32%	23.23%	29.40%

2012 年度、2011 年度和 2010 年度，公司毛利润分别为 93,944.17 万元、85,561.56 万元和 72,930.56 万元，毛利率分别为 45.98%、47.94% 和 49.77%，一直处于较高的水平。2012 年度、2011 年度和 2010 年度，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66,019.84 万元、41,452.53 万元和 43,078.67 万元，净利率率分别为 32.32%、23.23% 和 29.40%，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

（三）未来业务目标及盈利能力的可持续性

公司制定了明确的战略规划和目标，公司愿景为成为 OTC 市场的引领者，中药处方药市场的创新者；并将通过内涵和外延两种方式在规模上实现快速增长。在 OTC 领域，公司将以消费者为导向，构建全系列自我诊疗产品线，持续提升产品力，以品牌运作和渠道建设驱动业务持续、快速的增长。在中药处方药领域，公司将借助行业整合，获取中药注射剂为主的独特产品，不断发掘产品价值，提升业务规模，培育长期竞争力。

公司近年来外延式发展即围绕上述明确定位，未来有望受益于内生增长和外延并购，公司业务规模实现较快增长。

五、本期公司债券发行后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

本期债券发行完成后，将引起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假设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结构在以下基础上发生变动：

- 1、相关财务数据模拟调整的基准日为 2012 年 12 月 31 日；
- 2、假设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5 亿元，即不考虑融资过程中所产生的相关费用；
- 3、假设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净额 5 亿元计入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
- 4、本期债券所募集资金 5 亿元，其中 0.57 亿元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剩余 4.43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 5、假设本期债券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完成发行。

基于上述假设，本期债券发行对发行人财务结构的影响如下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债券发行前	债券发行后	模拟变动额
流动资产合计	413,787.04	458,087.04	44,3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7,454.28	447,454.28	-
资产总计	861,241.32	905,541.32	44,300.00
流动负债合计	268,962.84	268,962.84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670.05	78,970.05	44,300.00
负债合计	303,632.90	347,932.89	44,30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57,608.42	557,608.42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61,241.32	905,541.31	44,300.00
资产负债率	35.26%	38.42%	3.17%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债券发行前	债券发行后	模拟变动额
流动资产合计	233,806.68	283,806.68	5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5,914.70	375,914.70	-
资产总计	609,721.38	659,721.38	5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87,858.51	187,858.51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05.93	53,505.93	50,000.00

项目	债券发行前	债券发行后	模拟变动额
负债合计	191,364.44	241,364.44	50,00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18,356.94	418,356.94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09,721.38	659,721.38	50,000.00
资产负债率	31.39%	36.59%	5.20%

本次公司债券的发行是发行人通过资本市场直接融资，加强资产负债结构管理的重要举措之一，将为发行人资产规模和业务规模的均衡发展，以及利润增长打下良好的基础，为本公司未来做强做大提供更有力的支持。

第九节 本次募集资金的运用

一、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及未来资金需求，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12 年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本公司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拟发行总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公司债券，采取分期方式发行，其中首期发行 5 亿元，募集资金拟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一）偿还银行借款

综合考虑目前公司及其子公司借款成本及其到期时间，本公司暂定偿还银行借款计划如下：

贷款银行	借款人	发行人对借款人的持股比例	借款金额 (万元)	到期期限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	合肥华润神鹿药业有限公司	100%	2,000	2013 年 6 月 24 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民中心支行	深圳九星印刷包装集团有限公司	70%	700	2013 年 9 月 20 日
			1,000	2013 年 8 月 17 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三环支行	北京华润高科天然药物有限公司	100%	2,000	2013 年 6 月 13 日
合计	-	-	5,700	-

若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时间与预计不符，本公司将本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尽可能节省财务费用的原则灵活安排偿还公司及子公司银行借款。

（二）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合计 5 亿元，除 0.57 亿元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外，剩余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公司拟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主要原因包括：

1、公司规模扩张需求

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医疗体制的改革和医保覆盖范围的扩大，药品市场的

容量逐年增加，未来几年将是我国医药行业发展的关键时期。根据药品流通行业“十二五”规划的要求，我国将鼓励药品生产流通企业通过各种方式做强做大，大力提高医药行业的准入标准和行业集中度，实现规模化、集约化和国际化经营。

公司面临着较好的市场前景和不断扩大的市场规模，根据公司的发展规划，未来几年将是本公司快速发展的阶段，公司将努力调整并持续优化产业和产品结构、优化企业布局、持续增强综合实力、竞争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进一步巩固并提升行业地位，实现主要产品产量、资产规模、销售收入和利润的较大增长。因此需要进一步充实资金实力，以把握良好的发展机遇。

2、内部经营需求

在做大做强主业过程中，公司生产经营环节长期占用并周转使用的保底资金储备以及根据生产规模增大而增加原、辅材料采购等资金流动性方面的需求也在持续增长，2011年本公司营业成本达到22.67亿元，同比增长34.46%；2012年公司营业成本达到26.78亿元，同比增长18.12%。与此同时，公司已通过股权归集等手段加强对下属企业的管理与控制，需要投入一定资金；此外，考虑到公司未来一段时期处于生产规模增长期，拓展业务规模所需资金投入较大，投资规模的增加对公司的货币资金形成一定占用压力。

综合以上情况，公司的快速发展对存量货币资金和经营现金流形成了一定压力，根据测算，公司目前流动资金缺口约为6亿元，公司存在获取长期、稳定资金以适应、支持业务发展的需要。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部分，一方面满足业务规模扩大引起的资金需求，另一方面用于原材料采购储备，防止因原材料价格上涨而导致的成本上升，从而提高企业经济效益。

二、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期债券部分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银行借款，以长期债务替换短期债务，将显著优化公司负债结构，减轻短期偿债压力，控制财务费用，增加财务安全性。剩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对于保障发行人应对业务规模扩张带来的流动性需求有着重要意义。

假设发行人相关财务数据模拟调整的基准日为2012年12月31日；不考虑融资

过程中产生的所有由发行人承担的相关费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 5 亿元；其中 0.57 亿元用于偿还银行借款，4.43 亿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基于上述假设，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如下：

（一）对本公司负债结构的影响

本期债券发行完成且根据上述安排运用募集资金后，发行人的合并报表口径资产负债率水平将较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 35.26%略有增加至 38.42%；非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例也将较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 11.42%增加至 22.70%。

资产负债率的适当提高有利于发行人合理利用财务杠杆，提高股东权益报酬率；而长期债权融资比例的适当提高，将使发行人债务结构得到优化。

（二）对于本公司短期偿债能力的影响

本期债券发行完成且根据上述安排运用募集资金后，发行人的合并报表口径流动比率将自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 1.54 增加至 1.70，速动比率也将自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 1.23 增加至 1.66，流动资产对于流动负债的覆盖能力得到提升，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得以增强，短期偿债压力进一步减轻。

（三）对本公司财务成本的影响

考虑到评级机构给予公司和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参考目前二级市场上交易的以及近期发行的可比债券，预计本期债券发行时，利率水平将低于境内同期限人民币贷款利率。有利于公司控制财务费用，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发行人最近一期期末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二、发行人涉及的未决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实质影响的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第十一节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及相关中介机构声明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全体董事签名:



李福祚

魏斌

杜文民



吴峻

宋清

陈鹰

周辉

Zheng Wei (郑伟)

BingshengTeng
(滕斌圣)

毛蕴诗

李常青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5 月 7 日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全体董事签名:

李福祚



魏斌

杜文民

陈鹰

吴峻

宋清

周辉

Zheng Wei (郑伟)

Bingsheng Teng
(滕斌圣)

毛蕴诗

李常青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5 月 7 日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全体董事签名:

李福祚

魏 斌



杜文民

陈 鹰

吴 峻

宋 清

周 辉

Zheng Wei (郑伟)

Bingsheng Teng
(滕斌圣)

毛蕴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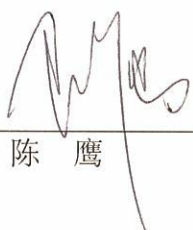
李常青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全体董事签名：

李福祚



陈 鹰

魏 斌

吴 峻

杜文民

宋 清

周 辉

Zheng Wei (郑伟)

Bingsheng Teng
(滕斌圣)

毛蕴诗

李常青



2013 年 5 月 7 日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全体董事签名:

李福祚

魏 斌

杜文民



陈 鹰

吴 峻

宋 清



周 辉

Zheng Wei (郑伟)

Bingsheng Teng
(滕斌圣)



毛蕴诗



李常青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5 月 7 日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全体董事签名：

李福祚

魏 斌

杜文民

陈 鹰

吴 峻

宋 清

周 辉


Zheng Wei (郑伟)

Bingsheng Teng
(滕斌圣)

毛蕴诗

李常青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5 月 7 日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全体董事签名:

李福祚

魏 斌

杜文民


陈 鹰

吴 峻

宋 清

周 辉

Zheng Wei (郑伟)


Bingsheng Teng
(滕斌圣)

毛蕴诗

李常青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5 月 7 日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全体监事签名：



阎 懿

方 明

徐荣兴

凌凤斌

黎德明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5 月 7 日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全体监事签名：

阎飏

方明

徐荣兴

凌凤斌

黎德明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5 月 7 日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监事签名：

阎 飏

方 明

徐荣兴

凌凤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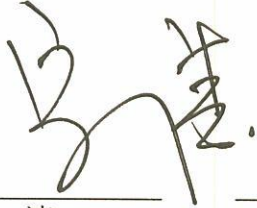
黎德明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5 月 7 日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宋 清

邱华伟

林国龙

喻 明

谈 英

刘晖晖

麦 毅

郭 欣

周 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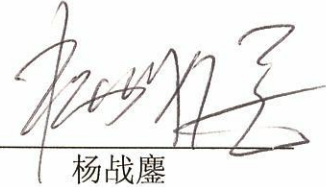
朱百如

周洪海

杨战麇

潘红炬

王进元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 5 月 7 日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_____ 宋 清	 _____ 邱华伟	 _____ 林国龙
 _____ 喻 明	 _____ 谈 英	 _____ 刘晖晖
 _____ 麦 毅	 _____ 郭 欣	 _____ 周 辉
 _____ 朱百如	 _____ 周洪海	_____ 杨战麇
 _____ 潘红炬	_____ 王进元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5 月 7 日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宋 清

邱华伟

林国龙

喻 明

谈 英

刘晖晖

麦 毅

郭 欣

周 辉

朱百如

周洪海

杨战麋

潘红炬

王进元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主办人（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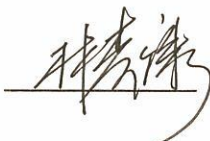


刘华欣



李航

公司授权代表人（签名）



林寿康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2013 年 5 月 7 日

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法定代表人：



何 如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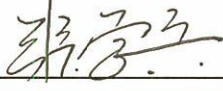
2013 年 5 月 7 日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名） 
杨育红


邹立伟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张学兵



2013 年 5 月 7 日

审计机构声明书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于2011年3月3日对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年度财务报告出具审计报告(报告编号:安永华明(2011)审字第60463731_H01号)。根据财政部、工商总局、商务部、外汇局、证监会《中外合作会计师事务所本土化转制方案》之要求,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已于2012年9月1日完成本土化转制,设立了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继续为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原承接业务提供服务的主体,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同意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在其于2013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使用上述审计报告,并对上述审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声明仅供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使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得作其他用途使用。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或授权代表:



中国 北京

葛 明

签字注册会计师:

谢 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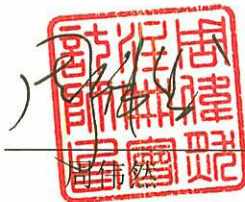
黄 悦 栋

2013年5月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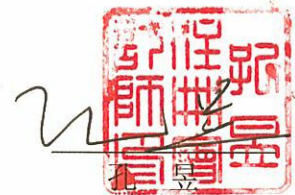
关于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的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 2013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有关经审计的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的财务报表的内容，与本所于 2012 年 3 月 5 日出具的有关审计报告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 2013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上述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 2013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完整准确地引用上述报告而导致在相应部分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所出具的上述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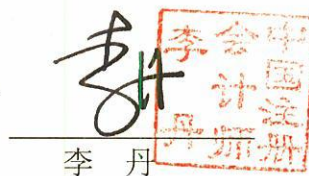
签字注册会计师



签字注册会计师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李丹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审计报告（报告编号为：信会师报字[2013]第 210088 号）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3 年 4 月 11 日

承担资信评级业务的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的资信评级人员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机构及签字的资信评级人员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资信评级人员：


邵津宏


肖鹏


吴楚斯

资信评级机构负责人：


关敬如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2013 年 5 月 7 日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

本次发行的备查文件如下：

- 一、发行人 2010 年至 2012 年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二、保荐机构出具的发行保荐书；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资信评级报告；
- 五、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 六、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七、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投资者可以在本期债券发行期限内到下列地点或互联网网址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

一、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华新区观澜高新园区观清路 1 号华润三九医药工业园

联系人：周辉

电话：0755-83360999

传真：0755-83360999-396006

网址：www.999.com.cn

二、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联系人：李航、刘华欣、杨凝、张彦璐

电话：010-65051166

传真：010-65059092

三、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27 楼

联系人：刘卫兵、黄龄仪、吴风来、袁科、于洁泉、王浩、王伟洲

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755-82135199

四、深圳证券交易所

网址 <http://www.szse.cn>

投资者若对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